

股票代碼：2008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khc.com.tw>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KAO HSING CHANG IRON & STEEL CORP.

2023

Annual Report

112 年 年報

中華民國113年5月19日 刊印

●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	(07)5556111
台北分公司	台北市涼州街62號	(02)25530987
永 安 廠 (冷軋廠)	高雄市永安區永安工業區永工一路6號(停工)	(07)6229601
屏東分公司 (鋼管廠)	屏東縣枋寮鄉屏南工業區永翔路2號	(08)8668800

● 發言人

姓 名：徐 邦 峰
職 稱：鋼管部經理
電 話：(07)555-6111
電 子 信 箱：purc02@khc.com.tw

●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郭 建 宏
職 稱：鋼管部副理
電 話：(07)555-6111
電 子 信 箱：sale01@khc.com.tw

●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課
地址：台北市涼州街62號
電話：(02)25536052・25536053
網址：<http://bit.ly/2W3hvVg>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許振隆、陳永祥
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電話：(07)213-0888
網址：<http://www.kpmg.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 公司網址：<http://www.khc.com.tw>

目錄 Contents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二、公司沿革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經理人等資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八、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十、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肆	募資情形	65
	一、資本及股份	
	二、公司債等辦理情形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伍	營運概況	73
	一、業務內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四、環境支出訊息	
	五、勞資關係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七、重要契約	

陸 財務概況

91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刊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3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 二、財務績效分析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風險事項分析
- 七、其他重要事項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70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玖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主席致詞：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歡迎各位蒞臨參加股東常會，在此分別就112年度營業概況與今年度營業計畫提出報告：

112年由於高利率、高通膨與中國疫後經濟表現不如預期等因素影響，全球終端產品需求疲弱，導致各國製造業活動放緩，鋼鐵業方面，儘管地緣政治不穩、高利率環境等因素仍影響內外銷市場需求，影響多數鋼鐵下游產業外銷訂單及回補庫存力道，然上游煉鋼原料報價維持高檔，支撐產品報價調漲。

本公司112年鋼管銷售，因市況比111年更加萎縮，銷售量減少37%，外銷API油管方面由於國際油價持續低迷，油井口數不增反減，且面臨韓國無關稅低價競爭，112年外銷鋼管銷售量2,872MT，較去年同期減少82%，下半年由於油價持續穩定，預計未來油價會維持在80美元/桶以上，後續外銷接單待庫存去化後，保持樂觀看法；內銷市場由於因電子廠訂單持續流出，故在國內鋼管需求不佳下，主力產品鍍鋅鋼管接單狀況尚屬良好，112年國內鋼管銷售量24,328MT，雖較去年同期減少16.8%，但產品仍維持獲利。

展望113年外銷市場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與韓國免關稅低價競爭，造成外銷市場訂單爭取競爭激烈，且美國整體市場需求偏弱，外銷客戶庫存尚未消化完畢，適逢國際鋼價穩定上揚，預期113年美國API油管詢單會持續釋出，外銷市場接單樂觀評估應較112年熱絡。

在內銷鋼管部分，雖然民間建商有緩建狀況，但因AI應用百花齊放驅動晶片封測需求大增，加上先進封裝供不應求，以及記憶體市場反彈等三大利多助陣，本土五大封測廠積極投資，今年資本支出總計近900億元，國內鍍鋅鋼管需求大增，故在國內鋼管需求萎縮下，公司內銷鋼管接單狀況尚屬良好，預期113年鍍鋅鋼管需求將會持續增加。

總而言之，對今年營運持審慎樂觀態度，祈盼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閤家幸福

董事長

呂 泰 榮



二、112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2年度生產量33,993公噸，較111年度生產量50,238公噸減少32%；112年度銷售量35,026公噸，較111年度銷售量52,419公噸減少33%。

112年度營業收入1,460,295仟元，較111年度營業收入2,216,055仟元減少34%，稅後淨利432,836仟元，每股盈餘 2.24元。詳如下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財務收支：

1. 最近兩年度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	111年度	%
營 業 收 入	1,460,295	100	2,216,054	100
營 業 成 本	1,258,760	86	1,888,923	85
營 業 毛 損	201,535	14	327,131	15
推 銷 費 用	35,144	2	120,872	5
管 理 費 用	77,746	5	67,785	3
營 業 淨 損	88,645	7	138,474	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323,527	23	(18,915)	(2)
稅 前 淨 利 (損)	412,172	30	119,559	5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20,664)		7,375	
本 期 淨 利 (損)	432,836	31	112,184	5

2. 112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主因為銷售量減少。

3. 112年度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為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329,307仟元。

4. 112年度稅後淨利432,836仟元，每股盈餘 2.24元。

(二)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112年度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6.80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13.8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 業 (損) 益	4.64
		稅 前 (損) 益	21.59
	純 益 率(%)	19.53	
	每 股 盈 餘(元)	2.24	

四、研發發展狀況：

本公司不斷致力於鋼管設備更新，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加強工安等工作，以提昇產品品質及改善工作環境。112年度更換節能空壓機設備、鍍鋅爐設備汰舊換新及回收鋅設備更新，並持續更新改良製管車設備、天車軌道整修等。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當前國際地緣政治衝突不斷，俄烏戰爭懸而未決，影響大宗商品供應；以哈衝突更加深中東地區緊張情勢，衝擊石油供應鏈，增添全球通膨壓力，但全球經濟動能穩定回溫。美國經濟韌性高於預期，就業與消費表現強勁，政府債務上限危機緩解、車廠聯合罷工趨近尾聲，有利汽車用鋼需求逐漸釋出，以及通膨減緩趨勢不變，預期美歐央行升息週期已接近尾聲，經濟成長回穩。
- 2.世界鋼鐵協會發布最新短期需求展望(SRO)指出，受惠全球汽車產量回升，美國消費維持高檔，加上印度投資動能強勁、鋼需增溫，全球鋼鐵需求谷底已過，2024年全球鋼鐵需求成長率由原先預估之1.7%上修至1.9%，且較2023年預估之1.8%增加0.1%，需求增加約3,460萬噸。雖全球鋼鐵需求的低谷已過，但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能源危機、烏俄戰爭、高利環境、通膨及高庫存，仍是2024年鋼鐵產業所面臨之主要困境，但整體負面因素較去年減少。
- 3.中國大陸維持「平控政策」調控粗鋼產量，全球鋼材供給呈現緊縮，有利帶動國際鋼價加速回穩。需求端方面，中國大陸續行貨幣寬鬆政策，加大力道於向穩增長措施，美國預期推出一系列配套之財政措施，降低升息對實體經濟之衝擊，進一步帶動用鋼需求動能。
- 4.由於中國進口限制，及美國川普時代的232條款被WTO判定違規，對市場都有影響，因此還需再研判市場變化。當前鋼廠成本壓力仍處高位，除對鋼價具有一定支撐，也使各國鋼廠陸續啟動減產，在各國隨著「碳中和」目標持續推進，全球鋼鐵供需將逐步改善，有利鋼市自底部回溫，預計鋼價勢必有所支撐而上揚。

5.台灣鋼鐵公會發布2024年展望，伴隨製造業投資大幅回溫，新興科技、淨零排放等投資需求持續加持，地緣政治風險降溫，且高物價水準獲得控制、歐美升息趨緩下，全球鋼市表現可望優於去年。但可能的市場變數包括以哈衝突、烏俄戰爭與中東地緣政治風險不確定性影響。此外，歐盟CBAM生效及全球淨零排放的要求，將如何影響鋼鐵成本，仍需持續觀察。

六、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3年度鋼管銷售量預估47,463公噸，較112年度31,349公噸，增加約51%，流通產品銷售量預估3,000公噸較112年度3,636公噸減少17%。(此為112年11月3日董事會通過113年度預算)。

國際貨幣基金(IMF)4月上修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至3.2%，較先前預測增加0.1%，主要是美國經濟成長大幅上調。在大陸全面解封帶領下，東亞經濟逐漸增溫，帶動鋼鐵需求復甦。展望2024年升息循環預估將終結，供應鏈正常化可望進一步推升鋼鐵需求，但貨幣緊縮的滯後效應及通膨反覆升溫，可能對經濟造成長期影響，預估未來全球鋼鐵需求成長幅度仍不如疫情之前水準。

外銷市場方面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與韓國免關稅低價競爭，造成外銷市場訂單爭取競爭激烈，且美國整體市場需求偏弱，外銷客戶庫存尚未消化完畢，適逢國際鋼價穩定上揚，預期113年美國API油管詢單將會持續釋出，外銷市場接單樂觀評估應較112年熱絡。

在內銷鋼管部分，雖然民間建商有緩建狀況，但因AI應用百花齊放驅動晶片封測需求大增，加上先進封裝供不應求，以及記憶體市場反彈等三大利多助陣，本土五大封測廠積極投資，今年資本支出總計近900億元，國內鍍鋅鋼管需求大增，故在國內鋼管需求萎縮下，公司內銷鋼管接單狀況尚屬良好，預期113年由於電子廠訂單續穩定與鋼價持續平穩，需求持續增加，113年銷售狀況將優於去年。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元月十五日創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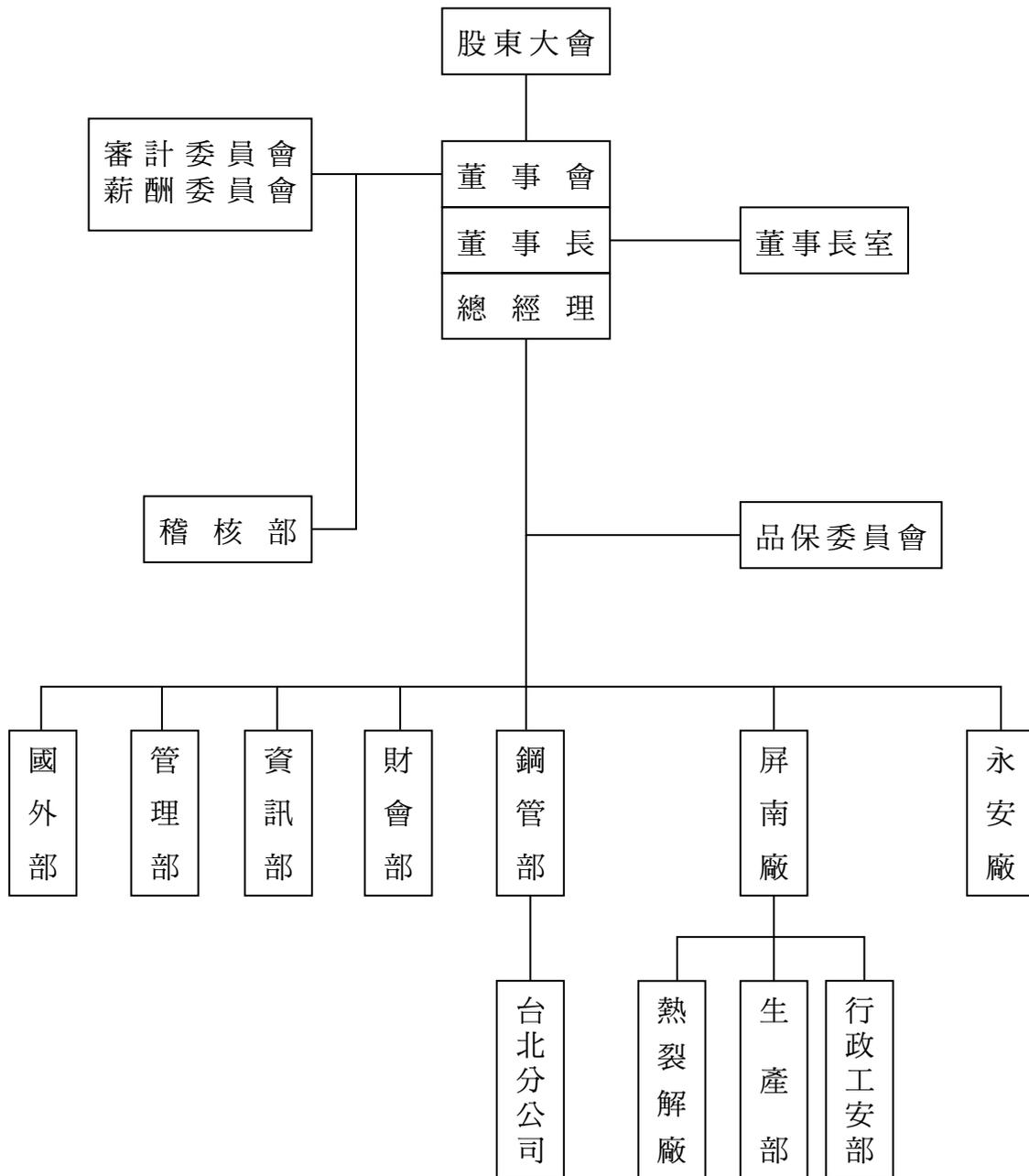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55年 1月 公司創立於高雄市，資本額新台幣捌拾萬元，以產製鋼管、鋼板及馬口鐵等項產品為主，是時推選呂特興先生為董事長。
- 57年 6月 榮獲經濟部中央標準局鍍鋅鋼管正字標記。
- 64年 2月 合併高興鋼鐵公司，資本額新台幣貳億元。
- 64年 6月 中華冷壓廠試俾完成，正式產製冷軋鋼捲。
- 64年 9月 董監事改選一致推崇呂擇賞先生為董事長。
- 66年 6月 增設API 6"~16"製管車。
- 70年10月 榮獲美國石油協會(API)授權使用5L高壓輸油管製造。
- 72年 5月 永安廠試俾完成，正式加入冷軋鋼捲生產。
- 74年 7月 增設SAW潛弧焊接大型管設備，可產製18"~60"鋼管。
- 77年 1月 永安廠購置六段式冷軋及調質設備。
- 77年12月 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資本額新台幣壹拾陸億元。
- 82年 7月 購買屏南工業區土地32.228公頃，供中華廠遷廠之用。
- 85年 1月 鋼管廠榮獲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ISO 9001認可登錄。
- 85年 5月 永安廠冷軋產品榮獲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ISO 9001認可登錄。
- 88年 5月 永安廠通過ISO 14001驗證。
- 91年 6月 董監事改選一致推舉呂泰榮先生為董事長。
- 96年 4月 永安廠冷軋張力整平機試俾完成。
- 96年 5月 屏南廠申請美國石油協會API-5CT油井管授權核准。
- 97年 4月 永安廠冷軋產品榮獲ISO 9001、ISO 14001及OHSAS 18001認證。
- 101年 6月 永安廠暫停生產。
- 102年12月 現金減資35%，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754,872,930元。
- 104年 1月 鋼管廠產品榮獲JIS、CNS 15506及OHSAS 18001認證。
- 104年 6月 董監事改選一致推舉呂泰榮先生為董事長。
- 107年 3月 庫藏股減資223,000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008,522,930元。
- 107年 8月 處分永安廠廠內所有機器及電力等設備。
- 112年 5月 庫藏股減資100,000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908,522,930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協助董事長推動經營改善、轉呈文件審查、執行案件追蹤、擬定革新方案；承董事長召開董事會事宜。

稽 核 部：負責公司各單位業務之稽核、其目的為達成營運的效果與效率、財務報導的可靠性及相關法令的遵循。

管 理 部：物料、機器設備及工程等採購業務；人事、工安、法務、警衛、營繕、總務及財產管理等有關業務。(永安廠107年9月起相關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資 訊 部：公司全面電腦化之推動、程式設計、檔案資料維護管理。

財 會 部：會計制度的建立與遵行、會計成本、帳務及稅之處理、經營分析；資金調度等財務狀況的掌控及股務。

鋼 管 部：辦理原料、委外代工採購業務、熱軋、流通、鋼管、鋼鐵產品、鷹架、熱裂解等產品銷售、售後服務徵信及市場調查分析。

國 外 部：辦理國外銷售業務，協助統籌物流採購業務。

屏 南 廠：鋼管、熱裂解等產品之製造、加工、機器等設備之維護，研發設計、工安、品管及品保等之管理。

永 安 廠：101年6月起暫停生產；107年8月處分永安廠廠內所有機器及電力等設備，109年8月完成上述設備拆除。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

113年4月22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 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我國	呂泰榮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69.6.30	27,551,329	14.44	27,551,329	14.44	6,053,477	3.17	-	-	東海大學 哲學系	高興工業公司董事	董事	黃禮俊	姊夫	
董事 代表人	日本	式懋有限公司 勝呂榮峰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69.6.30	121,621 6,293,995	0.06 3.30	121,621 6,293,995	0.06 3.30	-	-	-	-	日本東海 大學	1.本公司總經理 2.協昌鋼鐵公司董事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黃禮俊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97.6.25	40,999,312 22,343	21.48 -	40,999,312 22,343	21.48 -	5,785,926	3.03	-	-	中原大學 機械系	1.輝達投資公司董事長 2.高興工業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吳賢明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100.9.27	380,000 38,000	0.20 0.02	380,000 38,000	0.20 0.02	-	-	-	-	台灣大學 法律系	律師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惠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101.9.24	380,000 4,566	0.20 -	380,000 4,566	0.20 -	1,544	-	-	-	逢甲大學 會計系	1.本公司財會部顧問 2.本公司治理主管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呂恩彰	男 71~80歲	110.8.26	三年	69.6.30	138,040 199,418	0.07 0.10	138,040 97,418	0.07 0.05	-	-	-	-	日本早稻田 大學	本公司前副董事長				
獨立 董事	我國	林賢郎	男 71~80歲	110.8.26	三年	107.6.27	-	-	-	-	-	-	-	-	臺灣大學 商學系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 會理事、中華公司治理協 會常務監事				
獨立 董事	我國	陳吉雄	男 71~80歲	110.8.26	三年	104.6.23	-	-	-	-	-	-	-	-	中興大學 法研所碩士	曾任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 院法官、庭長				
獨立 董事	我國	吳小燕	女 61~70歲	110.8.26	三年	104.6.23	-	-	-	-	-	-	-	-	中正大學 法研所碩士	1.建業法律事務所高雄所長 2.勝一化工公司獨立董事 3.永記造漆公司董事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呂泰榮：78.06.16~85.09.03中斷；勝呂榮峰：78.06.16~85.09.03中斷。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
1.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呂泰榮(13%)、廖英瓊(11%)、呂和霖(11%)、 呂和靜(10%)、呂和霖受託信託財產專戶(8.89%)
2.式懋有限公司	陳心雅(40%)、廖英瓊(60%)
3.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呂泰榮(40%)、楊硯如(20%)、呂和靜(20%)、 呂和霖(20%)
4.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呂恩彰(40%)、李克愈(36%)

3.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年4月22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呂泰榮 董事	具5年以上董事會領導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勝呂榮峰 董事	具5年以上公司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黃禮俊 董事	具5年以上公司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吳賢明 董事	具5年以上董事會領導、律師資格及公司管理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林子惠 董事	具5年以上財會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呂恩彰 董事	具5年以上公司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林賢郎 獨立董事	具5年以上會計師資格、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總裁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無下列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吉雄 獨立董事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法官、庭長退休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無下列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吳小燕 獨立董事	具5年以上律師資格、建業律師事務所高雄所所長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無下列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 1.依據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2.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本公司第21屆董事成員共9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席；兼任員工身分有3位，占比為33.3%。1名女性獨立董事以達性別平等之目標。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8大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21屆董事成員共9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席占比為33.3%，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22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日本	勝呂榮峰	男	91.6.21	6,293,995	3.30	-	-	-	-	日本東海大學機械系 董事長室 執行經理	協昌鋼鐵公司 董事	-	-	-	
公司治理 主管	我國	林子惠	男	110.4.1	4,566	-	1,544	-	-	-	逢甲大學 會計系	本公司董事及財會部 顧問	-	-	-	
鋼管廠 廠長	我國	張印燈	男	110.8.13	-	-	-	-	-	-	台北工專 機工科 屏東科技大學 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鋼管廠 副廠長	無	-	-	-	
鋼管部 經理	我國	徐邦峰	男	107.4.1	-	-	-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鋼管部 副理	無	-	-	-	
財會部 經理	我國	趙慧美	女	110.4.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財會部 副理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之酬金

113年4月22日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E、F 、G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 金		
		報 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註2)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長	呂 泰 榮	-	-	-	-	-	-	280	280			2,609	2,609	-	-	11	-	-	-					80
董 事	式 懋 有 限 公 司 勝 呂 榮 峰	-	-	-	-	-	-	280	280			2,479	2,479	-	-	11	-	-	-					無
董 事	輝 達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黃 禮 俊	-	-	-	-	-	-	880	880			-	-	-	-	-	-	-	-					無
董 事	佑 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吳 賢 明	-	-	-	-	-	-	280	280			-	-	-	-	-	-	-	-					無
董 事	佑 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林 子 惠	-	-	-	-	-	-	280	280	4,338 1.0022%	4,338 1.0022%	847	847	-	-	11	-	-	-	10,305 2.3808%	10,305 2.3808%			無
董 事	鴻 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呂 恩 彰	-	-	-	-	-	-	280	280			-	-	-	-	-	-	-	-					無
獨 立 董 事	林 賢 郎	318	318	-	-	-	-	400	400			-	-	-	-	-	-	-	-					無
獨 立 董 事	陳 吉 雄	270	270	-	-	-	-	400	400			-	-	-	-	-	-	-	-					無
獨 立 董 事	吳 小 燕	270	270	-	-	-	-	400	400			-	-	-	-	-	-	-	-					無

註1.: 本公司提供汽車供管理人員使用, 於112年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為563,490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積折舊10,706,510元)。另董事長配有司機1員, 司機薪資比照從業人員薪資辦法。

2.: 本公司112年度不適用合併報表; 112年度稅後淨利432,836千元。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4月22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兼總經理	勝呂榮峰	2,281	2,281	0	0	198	198	11	0	0	0	2,490 0.58%	2,490 0.58%	無

註1：民國112年度提供汽車一輛，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為281,745元(成本5,635,000元減累積折舊5,353,255元)。

2：本公司副總經理(從缺)。

3.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勝呂榮峰	2,281	2,281	0	0	198	198	11	0	11	0	2,490 0.58	2,490 0.58	280
公司治理主管	林子惠	776	776	0	0	71	71	11	0	11	0	858 0.20	858 0.20	280
財務部經理	趙慧美	1,306	1,306	0	0	73	73	11	0	11	0	1,390 0.32	1,390 0.32	無
鋼管部經理	徐邦峰	901	901	0	0	75	75	11	0	11	0	987 0.23	987 0.23	無
鋼管廠廠長	張印燈	940	940	0	0	68	68	11	0	11	0	1,019 0.24	1,019 0.24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 經 理	勝呂榮峰	0	11	11	0
經理人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林 子 惠	0	11	11	0
經理人	財會部經理	趙 慧 美	0	11	11	0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稅後 損益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占 稅後損益之比例		總經理酬金		總經理酬金占 稅後損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112年度	432,836	10,305	10,305	2.38%	2.38%	2,770	2,770	0.64%	0.64%
111年度	112,184	10,282	10,282	9.17%	9.17%	2,763	2,763	2.46%	2.46%

註：107/6/27起設置3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公司給付酬金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職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目的在於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及鼓勵具發展潛力之人才留任，藉由公司優秀人才組成經營團隊，為企業創造高績效，並透過酬金給付將經營成果回饋。

為讓員工之個人工作目標與公司經營目標及股東利益緊密結合，並吸引優秀人才為本公司效力，本公司整體獎酬策略與定位以績效為導向，設計具市場競爭水準之薪資政策，視公司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表現合理分配，以創造個人、公司及股東之共同利益，達成三贏局面。

(1)經理人酬金

- a. 經理人酬金係視公司整體市場定位、相關產業薪資調查結果，並依經理人之目標達成度、貢獻度等關聯性綜合考量訂定。
- b. 經理人酬金內容包括基本薪資、主管加給、各項津貼、獎金、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
- c. 經理人個人薪資報酬依據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辦理，並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2)董事酬金：

- a. 依公司章程規定得提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5%額度內，作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分配，並依當年度各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分配之。
- b. 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董事之車馬費、獨立董事之報酬及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公司得支給報酬，並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

民國84年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常駐執行業務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月薪資新台幣28萬元限額內，授權董事會決議。

董事每人每月車馬費新台幣2萬元，獨立董事每人每月車馬費新台幣3萬元，出席董事會議每人每次1萬元。

董事及獨立董事如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車馬費。

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不參與盈餘分配。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酬金總額僅發放車馬費及按月支給定額報酬等固定酬金，未發放變動酬金與績效無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2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4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 次 數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 席 率 (%)	備 註
董 事 長	呂 泰 榮		4	—	100%	
董 事	式懋有限公司	勝呂榮峰	4	—	100%	
董 事	輝達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黃 禮 俊	4	—	100%	
董 事	佑昶股份 有限公司	吳 賢 明	3	1	75%	
董 事		林 子 惠	4	—	100%	
董 事	鴻韋股份 有限公司	呂 恩 彰	4	—	100%	
獨立董事	林 賢 郎		4	—	100%	
獨立董事	陳 吉 雄		4	—	100%	
獨立董事	吳 小 燕		4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3.7 第 21 屆第 8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討論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5 案：擬出具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6 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7 案：擬第 7 次買回庫藏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通過：買回最低價修正為13.5元，買回價格區間為13.5元至27元。	無	不適用
112.5.9 第 21 屆第 9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2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擬辦理庫藏股減資(註銷第 7 次買回庫藏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8.3 第 21 屆第 10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承認 112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113 年度向金融機構借款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擬與建商合作參與政府標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112.11.3 第 21 屆第 11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承認 112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113 年度稽核計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濠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股票投資之架構調整按公允價值走資金流程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113.1.15 第 21 屆第 12 次 董事會	討論事項：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參與高雄市政府大眾捷運系統橘線 O13 站及黃線 Y10 站土地開發案，獲選最優申請人，共同出資成立公司與高雄市政府簽約本公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基於履行共同協議成立專案公司。 2.O13 依徵選文件規定，Y10 依共同申請協議書。 3.專案公司成立後應注意其營運狀況。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3.8 第 21 屆第 13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擬具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5 案：擬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6 案：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7 案：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8 案：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113.4.24 第 21 屆第 14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承認 113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提名本公司第 22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每年應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112年度由全體董事以問卷方式填覆。

112年度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董事會績效 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 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 結構 D、董事的選任及 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個別董事成員績 效評估	董事成員 自評	A、公司目標與任 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 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 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審計委員會績效 評估	審計委員會內部 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 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 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 組成及成員選 任 E、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薪酬委員會績效 評估	薪酬委員會內部 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 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 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 組成及成員選 任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107/6/27股東常會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2. 107/6/27股東常會選舉3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3. 108/5/6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4. 108/11/7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09年度起開始實施，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業經提報112年3月7日第21屆第8次董事會。
5. 110/3/11第20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6. 111/11/11第21屆第7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ESG永續報告書推行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107年6月27日設立審計委員會，112年度第2屆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 數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 率 (%)	備 註
召 集 人	林 賢 郎	4	—	100%	獨立董事 110.8.26改選 連任
委 員	陳 吉 雄	4	—	100%	獨立董事 110.8.26改選 連任
委 員	吳 小 燕	4	—	100%	獨立董事 110.8.26改選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結果)
112.3.7 第2屆第8次 審計委員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擬具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擬出具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5 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6 案：擬第 7 次買回庫藏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通過：買回最低價修正為 13.5 元，買回價格區間為 13.5 元至 27 元。
112.5.9 第 2 屆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2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8.3 第 2 屆第 10 次 審計委員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2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結果)
112.11.3 第2屆第11次 審計委員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12年度第3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2案：113年度稽核計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5 第2屆第12次 審計委員會	討論事項：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參與高雄市政府大眾捷運系統橘線O13站及黃線Y10站土地開發案，獲選最優申請人，共同出資成立公司與高雄市政府簽約本公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意見如下： 1.基於履行共同協議成立專案公司。 2.O13依徵選文件規定，Y10依共同申請協議書。 3.專案公司成立後應注意其營運狀況。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3.8 第2屆第13次 審計委員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2案：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3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4案：擬出具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5案：擬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本公司稽核主管列席例行性審計委員會會議與董事會會議，報告內部稽核工作執行情形；稽核部定期將稽核報告與追蹤報告結果寄送獨立董事查閱。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例行性審計委員會會議與董事會會議，並於會議前單獨就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四、審計委員會112年度工作重點：

1. 審議年度財務報告及各季財報的允當性。
2. 審議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事宜。
3. 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4. 審議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5. 審議年度稽核計劃。
6.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7. 審議重大資產交易、重大投資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責成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由股務單位掌握主要股東股權異動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董事會通過「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董事會通過「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董事會成員之遴選除整體配置外，並考量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知識技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10/8/26股東會選舉3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於108/11/7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09年起於每年年度結束時分發自評問卷定期評估，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1. 每年評估一次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p> <p>2. 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函。</p> <p>3. 參考審計品質指標評估聘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評估112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提交第2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討論後，提請113年3月8日第21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p> <p>4. 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p> <p>(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p> <p>(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p> <p>(3) 避免與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p> <p>(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p> <p>(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p> <p>(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p> <p>(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p> <p>(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p> <p>(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p> <p>(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p> <p>(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p> <p>(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p> <p>(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p> <p>(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p> <p>安侯建業許振隆會計師及陳永祥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發生。</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公司由董事長室人員兼職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詳細資料及聯絡方式，請參閱公司網址http://www.khc.com.tw</p> <p>2021/3/11第20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責成相關部門辦理。 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利害關係人需求與期望(股東、員工、顧客、協力廠商、社區及政府部門)。 股東可透過免付費股東專線與電子郵件與本公司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會辦理股東會事務？		✓	自辦股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http://www.khc.com.tw 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更新財務、業務等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設置發言人及專人負責媒體資料蒐集。對外統一由發言人代表公司發言，並要求其餘員工不得擅自對外散佈訊息。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目前依法定期限公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設置工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確保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致力改善員工的工作環境及福利。 2. 成立專責單位，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持續提升公司資訊透明並建立意見回饋機制供投資人表達對公司發展相關建議。 3. 公司網站設置專人專區回應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直接聯繫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9.1已改善情形說明：				
9.1.1公司章程是否規定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是，107/6/27股東會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9.1.2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是，107/6/27股東會選舉3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9.1.3英文報告資料？				
109年度開始依規定編製英文財報、年報及議事手冊。				
111年度開始依規定同步發布中、英文重大訊息。				
9.1.4永續報告書首次編製於112年9月底前完成並申報及上傳公司網站。				
9.2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9.2.1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已陸續更新公司網站				
9.2.2公司是否建置英文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尚待建置				
(一)112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呂泰榮 董事長	112/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環拓科技委訓－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3小時
呂泰榮 董事長	112/12/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集團稅務治理的觀念、實務與工具	3小時
吳賢明 董事	112/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小時
林子惠 董事	112/04/10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3安侯建業領袖學院論壇『淨零熱潮下的商機與挑戰』	3小時
林子惠 董事	112/06/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小時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林子惠 董事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林子惠 董事	112/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小時
林子惠 董事	112/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環拓科技委訓－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3小時
林子惠 董事	112/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林賢郎 獨立董事	112/03/16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ESG低碳轉型策略	3小時
林賢郎 獨立董事	112/09/08	台灣董事學會	資本市場的ESG評等分析及永續性評價的商業意涵	3小時
林賢郎 獨立董事	112/10/02	台灣董事學會	國際新秩序中的思維與韌性	3小時
林賢郎 獨立董事	112/10/19	台灣董事學會	從全球ESG浪潮看環境稅、反避稅及企業租稅治理	3小時
陳吉雄 獨立董事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吳小燕 獨立董事	112/07/19	TIRI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永續經營與家族治理關鍵	3小時
吳小燕 獨立董事	112/10/25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公司永續經營與家族治理關鍵－法律及稅務	3小時
吳小燕 獨立董事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永續經營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3小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度預算送董事會審議，並控管預算及現金流量。 2. 董事會會議，提報業務、財務及稽核報告。 3. 每年審議客戶銷售信用額度並責成相關部門控管。 4. 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大多數客戶皆於出貨前開立信用狀。 <p>(三)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保險情形：</p> <p>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險公司：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產物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2. 保險期間：民國112年8月22日～113年8月22日。 3. 保險金額：US\$3,000,000(保險期間內之累計賠償責任)。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提報105/6/17股東會

第一條 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以下簡稱「本公司人員」)之行爲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 誠信原則

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爲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爲，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第三條 涵括之內容

(一) 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應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在擔任之職位時，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爲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本公司人員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1. 本公司人員應避免爲下列事項：

(1)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3) 與公司競爭。

2.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本公司人員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3. 不應自客戶、供應商或本公司有關係之團體，取得或給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之利益。

(三) 保密責任：

本公司人員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 公平交易：

本公司人員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人員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 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人員應確實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禁止內線交易，落實環境及建立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

(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爲：

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本公司人員於知悉或發現任何可能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爲時，應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任何個人得以檢舉方式報告，惟需有提供足夠資訊。如任何人認爲其上述行爲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即應向直接主管或人事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八) 懲戒措施：

本公司人員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並採行補救措施。

懲戒前應給予違反道德行為者得以言詞爲意見之說明等申訴。

第四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人員如有豁免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之必要時，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爲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五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 施行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織、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4月22日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賢郎		請參閱第10頁附表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陳吉雄				0
獨立董事	吳小燕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第5屆)委員任期：110年8月26日至113年8月25日，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賢郎	2	—	100%	
委員	吳小燕	2	—	100%	
委員	陳吉雄	2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A)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B)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規程規定：

1.本委員會每年召開二次。

2.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薪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

薪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結果)
112.3.7 第5屆第5次	討論事項：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6.20 第5屆第6次	討論事項：評估公司現行有關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決議內容執行。
113.3.8 第5屆第7次	討論事項：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本公司於111年11月11日第21屆第7次董事會通過設置ESG永續報告書推行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分為治理、經濟、社會及環境小組並各部門主管及相關人員組成。</p> <p>2.112年永續報告書於112年9月前編製完成，並通過第三方查證。</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風險說明</th> <th>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永續環境</td> <td>溫室氣體排放</td> <td>因應台灣溫室氣體管理規範要求，公司須提升設備能源效率及有效性溫氣體減量方案如無法達成目標可能有潛在性受碳稅及碳排放交易影響因而增加營運成本、經營困難因應措施：</td> </tr> <tr> <td>增加</td> <td>短期環境管理系統新增溫室氣盤查管理辦法及作業標準並訂定減量措施(目標每年減量1%)，中期建置ISO 14064認證更有效執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長期落實ISO14064有效性執行持續改善達成政府溫室氣體減量要求。</td> <td></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永續環境	溫室氣體排放	因應台灣溫室氣體管理規範要求，公司須提升設備能源效率及有效性溫氣體減量方案如無法達成目標可能有潛在性受碳稅及碳排放交易影響因而增加營運成本、經營困難因應措施：	增加	短期環境管理系統新增溫室氣盤查管理辦法及作業標準並訂定減量措施(目標每年減量1%)，中期建置ISO 14064認證更有效執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長期落實ISO14064有效性執行持續改善達成政府溫室氣體減量要求。		目前依ESG永續報告書推行進度制定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永續環境	溫室氣體排放	因應台灣溫室氣體管理規範要求，公司須提升設備能源效率及有效性溫氣體減量方案如無法達成目標可能有潛在性受碳稅及碳排放交易影響因而增加營運成本、經營困難因應措施：											
增加	短期環境管理系統新增溫室氣盤查管理辦法及作業標準並訂定減量措施(目標每年減量1%)，中期建置ISO 14064認證更有效執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長期落實ISO14064有效性執行持續改善達成政府溫室氣體減量要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風險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無法有效節能</td> <td>如無法有效達成減能減碳(能源局規定節能1%及環保署所規定溫室氣體要減的量)可能有潛在性處分法款及受碳稅及碳交易影響因而增加營運成本、經營困難。因應措施：短期1.加強能源效率稽核(空氣洩漏,電燈電扇冷氣未使用未關)2.訂定節能措施及方案3.成立節能減碳委員會訂定期開會檢討4.現場高耗能設備汰舊更新為高效率節能設備，中期建置ISO 14064認證更有效執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長期落實ISO14064有效性執行持續改善達成政府節能減碳要求。</td> </tr> <tr> <td>廢水排放量持續增加</td> <td>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td> </tr> <tr> <td>廢棄物處理量增加/回收率降低</td> <td>加強機械設備、管路自動檢點防止油洩漏產生油泥，一般垃圾保持資源分類/回收設備(回收水、回收鋅)落實加強自動檢點及整修增加回收率。</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無法有效節能	如無法有效達成減能減碳(能源局規定節能1%及環保署所規定溫室氣體要減的量)可能有潛在性處分法款及受碳稅及碳交易影響因而增加營運成本、經營困難。因應措施：短期1.加強能源效率稽核(空氣洩漏,電燈電扇冷氣未使用未關)2.訂定節能措施及方案3.成立節能減碳委員會訂定期開會檢討4.現場高耗能設備汰舊更新為高效率節能設備，中期建置ISO 14064認證更有效執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長期落實ISO14064有效性執行持續改善達成政府節能減碳要求。	廢水排放量持續增加	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	廢棄物處理量增加/回收率降低	加強機械設備、管路自動檢點防止油洩漏產生油泥，一般垃圾保持資源分類/回收設備(回收水、回收鋅)落實加強自動檢點及整修增加回收率。	
類別	風險說明											
無法有效節能	如無法有效達成減能減碳(能源局規定節能1%及環保署所規定溫室氣體要減的量)可能有潛在性處分法款及受碳稅及碳交易影響因而增加營運成本、經營困難。因應措施：短期1.加強能源效率稽核(空氣洩漏,電燈電扇冷氣未使用未關)2.訂定節能措施及方案3.成立節能減碳委員會訂定期開會檢討4.現場高耗能設備汰舊更新為高效率節能設備，中期建置ISO 14064認證更有效執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長期落實ISO14064有效性執行持續改善達成政府節能減碳要求。											
廢水排放量持續增加	製程廢水回收再利用。											
廢棄物處理量增加/回收率降低	加強機械設備、管路自動檢點防止油洩漏產生油泥，一般垃圾保持資源分類/回收設備(回收水、回收鋅)落實加強自動檢點及整修增加回收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類別</td> <td>風險說明</td> <td>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td> </tr> <tr> <td></td> <td>缺水、缺電</td> <td>廠部：1.如缺水可替換使用地下水2.缺電有三台電機可緊急發電供應總公司：一部發電機。</td> </tr> <tr> <td></td> <td>颱風、洪災</td> <td>公司有成立颱風豪大雨緊急應變小組因應颱風洪災之應變措施。</td> </tr> <tr> <td></td> <td>違反環保法規</td> <td>廠部有驗證通過 ISO 14001 環保管理系統並持續性有效執行持續改善、訂定環安衛政策要遵循環保法規要求。</td> </tr> <tr> <td>員工</td> <td>發生職災(含新冠疫情衝擊)</td> <td>一、1. 廠部有驗證通過 ISO 45001/CNS 45001 職安管理系統並持續性改善有效執行。 2. 訂定職安衛政策要遵循環保法規要求能防止職災發生。 3. 生產單位執行 PDCA 持續改善管理方案，每個月工安會議提報執行情形並要求有缺失單位提出矯正預防措施，能有效性防止職災發生達成零工安，讓員工能安心工作進而提高生產量及品質達成勞資雙贏。</td> </tr>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缺水、缺電	廠部：1.如缺水可替換使用地下水2.缺電有三台電機可緊急發電供應總公司：一部發電機。		颱風、洪災	公司有成立颱風豪大雨緊急應變小組因應颱風洪災之應變措施。		違反環保法規	廠部有驗證通過 ISO 14001 環保管理系統並持續性有效執行持續改善、訂定環安衛政策要遵循環保法規要求。	員工	發生職災(含新冠疫情衝擊)	一、1. 廠部有驗證通過 ISO 45001/CNS 45001 職安管理系統並持續性改善有效執行。 2. 訂定職安衛政策要遵循環保法規要求能防止職災發生。 3. 生產單位執行 PDCA 持續改善管理方案，每個月工安會議提報執行情形並要求有缺失單位提出矯正預防措施，能有效性防止職災發生達成零工安，讓員工能安心工作進而提高生產量及品質達成勞資雙贏。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缺水、缺電	廠部：1.如缺水可替換使用地下水2.缺電有三台電機可緊急發電供應總公司：一部發電機。																	
	颱風、洪災	公司有成立颱風豪大雨緊急應變小組因應颱風洪災之應變措施。																	
	違反環保法規	廠部有驗證通過 ISO 14001 環保管理系統並持續性有效執行持續改善、訂定環安衛政策要遵循環保法規要求。																	
員工	發生職災(含新冠疫情衝擊)	一、1. 廠部有驗證通過 ISO 45001/CNS 45001 職安管理系統並持續性改善有效執行。 2. 訂定職安衛政策要遵循環保法規要求能防止職災發生。 3. 生產單位執行 PDCA 持續改善管理方案，每個月工安會議提報執行情形並要求有缺失單位提出矯正預防措施，能有效性防止職災發生達成零工安，讓員工能安心工作進而提高生產量及品質達成勞資雙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風險說明</th> <th>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 4.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規定工檢合格，讓機械設備能安全運作，保護員工安全順利生產。 5.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操作人員，都備有合格操作證照，並遵守法規要求，依定期回訓符合適任性的要求及認知，能提高安全操作增加產量。 6. 公司提供零工安獎金慰勞員工。 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為保護員工健康，在廠房大門口守衛室量測進入人員的額溫及置備75%的酒精及口罩，以及鼓勵員工施打疫苗，清潔人員定期消毒環境並配合落實中央指揮中心防疫政策。 </td> </tr> <tr> <td>過勞 (長時工作)</td> <td>確實依ISO45001管理系統之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實施辦法實施，員工工作不可(1)一個月內延長工時時數超過100小時(2)二至六個月內，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80小時。(3)一至六個月，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45小時。</td> <td></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4.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規定工檢合格，讓機械設備能安全運作，保護員工安全順利生產。 5.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操作人員，都備有合格操作證照，並遵守法規要求，依定期回訓符合適任性的要求及認知，能提高安全操作增加產量。 6. 公司提供零工安獎金慰勞員工。 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為保護員工健康，在廠房大門口守衛室量測進入人員的額溫及置備75%的酒精及口罩，以及鼓勵員工施打疫苗，清潔人員定期消毒環境並配合落實中央指揮中心防疫政策。	過勞 (長時工作)	確實依ISO45001管理系統之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實施辦法實施，員工工作不可(1)一個月內延長工時時數超過100小時(2)二至六個月內，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80小時。(3)一至六個月，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45小時。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4.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規定工檢合格，讓機械設備能安全運作，保護員工安全順利生產。 5.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操作人員，都備有合格操作證照，並遵守法規要求，依定期回訓符合適任性的要求及認知，能提高安全操作增加產量。 6. 公司提供零工安獎金慰勞員工。 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為保護員工健康，在廠房大門口守衛室量測進入人員的額溫及置備75%的酒精及口罩，以及鼓勵員工施打疫苗，清潔人員定期消毒環境並配合落實中央指揮中心防疫政策。											
過勞 (長時工作)	確實依ISO45001管理系統之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實施辦法實施，員工工作不可(1)一個月內延長工時時數超過100小時(2)二至六個月內，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80小時。(3)一至六個月，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45小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類別</td> <td>風險說明</td> <td>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td> </tr> <tr> <td></td> <td>離職率過高 (面臨缺工)</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全公司升遷及調薪制度。 上人力網站登錄需求人才並刊登公司福利。 申請外籍勞工。 </td> </tr> <tr> <td>營運績效</td> <td>倫理誠信風險</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立『道德行為準則』，俾使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以資遵循，涵括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的行為、懲戒措施等，期望本公司人員行為皆符合道德標準。 誠信原則：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td> </tr>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離職率過高 (面臨缺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全公司升遷及調薪制度。 上人力網站登錄需求人才並刊登公司福利。 申請外籍勞工。 	營運績效	倫理誠信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立『道德行為準則』，俾使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以資遵循，涵括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的行為、懲戒措施等，期望本公司人員行為皆符合道德標準。 誠信原則：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離職率過高 (面臨缺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全公司升遷及調薪制度。 上人力網站登錄需求人才並刊登公司福利。 申請外籍勞工。 											
營運績效	倫理誠信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立『道德行為準則』，俾使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以資遵循，涵括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本準則的行為、懲戒措施等，期望本公司人員行為皆符合道德標準。 誠信原則：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類別</td> <td>風險說明</td> <td>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td> </tr> <tr> <td></td> <td>資訊揭露透明度不足</td> <td>1. 目前公司網站未定期更新。 2. 有資料未數位化，導致第一時間在網裝上呈現。 3. 基本上依政府法規執行，透明度不足的部分較不會影響我司營運。</td> </tr> <tr> <td></td> <td>市場競爭力下滑</td> <td>因為我們是鋼管生產製造的工廠，液態石油瓦斯燃燒及台電佔屏南廠碳排放比高達80%，目前尚無法找到其他減碳的替代能源，就目前而言，尚不影響本公司的市場競爭力。</td> </tr> <tr> <td></td> <td>發生資安事件</td> <td>1. 每年落實資安事件通報及演練/教育訓練。 2. 原版軟體正版使用/硬體相關資訊規格的記錄等軟、硬體管控。 3. 目前尚未發生重大資安事件。</td> </tr> <tr> <td></td> <td>產品責任 (面臨回收/下架)</td> <td>高興昌於鋼管業界已逾50年，已有品牌指標性，並無回收及下架的情形，努力朝永續穩定發展邁進。</td> </tr>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資訊揭露透明度不足	1. 目前公司網站未定期更新。 2. 有資料未數位化，導致第一時間在網裝上呈現。 3. 基本上依政府法規執行，透明度不足的部分較不會影響我司營運。		市場競爭力下滑	因為我們是鋼管生產製造的工廠，液態石油瓦斯燃燒及台電佔屏南廠碳排放比高達80%，目前尚無法找到其他減碳的替代能源，就目前而言，尚不影響本公司的市場競爭力。		發生資安事件	1. 每年落實資安事件通報及演練/教育訓練。 2. 原版軟體正版使用/硬體相關資訊規格的記錄等軟、硬體管控。 3. 目前尚未發生重大資安事件。		產品責任 (面臨回收/下架)	高興昌於鋼管業界已逾50年，已有品牌指標性，並無回收及下架的情形，努力朝永續穩定發展邁進。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資訊揭露透明度不足	1. 目前公司網站未定期更新。 2. 有資料未數位化，導致第一時間在網裝上呈現。 3. 基本上依政府法規執行，透明度不足的部分較不會影響我司營運。																	
	市場競爭力下滑	因為我們是鋼管生產製造的工廠，液態石油瓦斯燃燒及台電佔屏南廠碳排放比高達80%，目前尚無法找到其他減碳的替代能源，就目前而言，尚不影響本公司的市場競爭力。																	
	發生資安事件	1. 每年落實資安事件通報及演練/教育訓練。 2. 原版軟體正版使用/硬體相關資訊規格的記錄等軟、硬體管控。 3. 目前尚未發生重大資安事件。																	
	產品責任 (面臨回收/下架)	高興昌於鋼管業界已逾50年，已有品牌指標性，並無回收及下架的情形，努力朝永續穩定發展邁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風險說明</th> <th>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供應鏈中斷</td> <td></td> <td> 1. 主要原料供應商維持2家以上。 2. 每月1次產銷會議及原料排程討論，以解決原料交期不穩定問題。 3. 若有急料，與供應商追料頻率高並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4. 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 5. 若原料有任何異常時立即處置，並向供應商申請客訴。 </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供應鏈中斷		1. 主要原料供應商維持2家以上。 2. 每月1次產銷會議及原料排程討論，以解決原料交期不穩定問題。 3. 若有急料，與供應商追料頻率高並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4. 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 5. 若原料有任何異常時立即處置，並向供應商申請客訴。	
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供應鏈中斷		1. 主要原料供應商維持2家以上。 2. 每月1次產銷會議及原料排程討論，以解決原料交期不穩定問題。 3. 若有急料，與供應商追料頻率高並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4. 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 5. 若原料有任何異常時立即處置，並向供應商申請客訴。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 ✓		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制度認證。 持致力在製程殘餘物減量，廠內資源回收再利用。 請參閱本年報第47頁附表，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1.請參閱本年報第47頁，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溫室氣體盤查資訊。</p> <p>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範籌一及範籌二於112年完成盤查，將於113年完成查證，已於111.5.10第21屆第5次董事會提報並將執行進度按季控管。</p> <p>2. 工廠用水主要為地下水並以屏東工業區汙水處理後循環使用。</p> <p>用水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用水量 (公噸)</th> <th>用水密集度 (公噸/每公噸產品)</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33930</td> <td>0.675</td> </tr> <tr> <td>112</td> <td>29845</td> <td>0.878</td> </tr> </tbody> </table> <p>公司的水資源管理政策：使用地下水，製程用水循環使用(回收水)及廢水處理。</p> <p>3. 最近2年廢棄物產出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有害廢棄物 (公噸)</th> <th>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th> <th>總重量 (公噸)</th> <th>廢棄物 密集度 (公噸/ 百萬元 營業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td> <td>0.03</td> <td>433.11</td> <td>433.14</td> <td>0.195</td> </tr> <tr> <td>112</td> <td>0</td> <td>496.57</td> <td>496.57</td> <td>0.34</td> </tr> </tbody> </table> <p>公司對廢棄物管理是在建立一個經濟而有效的廢棄物管理機制，來達到安全化，衛生化，無害化以及資源話的目標。</p>	年度	用水量 (公噸)	用水密集度 (公噸/每公噸產品)	111	33930	0.675	112	29845	0.878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總重量 (公噸)	廢棄物 密集度 (公噸/ 百萬元 營業額)	111	0.03	433.11	433.14	0.195	112	0	496.57	496.57	0.34	無重大差異。
年度	用水量 (公噸)	用水密集度 (公噸/每公噸產品)																									
111	33930	0.675																									
112	29845	0.878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總重量 (公噸)	廢棄物 密集度 (公噸/ 百萬元 營業額)																							
111	0.03	433.11	433.14	0.195																							
112	0	496.57	496.57	0.34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依據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制定本 公司從業人員工作守則，並成立產 業工會，落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本公司向來關心且重視員工福利，除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訂定年度計劃以利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外，並由公司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員工在職教育訓練、實施員工分紅等，以達豐富、充實員工福利之目的。薪資、退休金提撥、休假等皆依政府法令規定辦理。 2.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聯結員工績效考核制度，依據考核結果每二年調薪一次。並依據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舉辦工安教育訓練。 2. 通過ISO14001、ISO45001 & CNS45001等職業安全系統認證。 3. 112年度無職災事件。 4. 112年度無火災事故；公司每年度實施2次消防演練，並落實消防設備檢查與維護。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舉辦員工職前及在職教育訓練；篩選具發展潛力員工，培育儲備幹部；並重視員工專業能力之養成。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遵守公平交易等相關法規；亦蒐集國際主要環保法規，以掌握趨勢及因應。 每年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申訴管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評估供應商產品、環安、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 本公司111年度永續報告書係依據GRI準則編製，已於112年9月底前完成申報並置於公司網站。 2. 取得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2022年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保證意見聲明書，依照AA1000保證標準V3第1應用類型出具中度保證等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落實推動節能減廢，除編製預算投入環保資本支出外，全公司垃圾均分類回收，並將廢棄物等污染物委託合格清理業者清理。 2. 社區參與： 贊助高雄市鼓山區、永安區及屏東縣枋寮鄉社區活動，及參與推廣壘球活動，並優先錄用當地鄉民就業。 3. 本公司高雄市土地部分設置停車場，協助紓解市民停車困擾。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p>公司董事會已成立「ESG報告書推行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其下依實際工作推展，包括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誠信經營、風險管理、人才發展、資訊安全等。「ESG報告書推行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報年度計劃及執行成果。</p>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業務：短期內對公司影響不大，中長期依客戶需求做必要調整。供需結構改變產品與服務機制，影響市場之方式錯綜複雜依實際狀況調整。</p> <p>策略：限制任何可能助長氣候變遷不利之影響，以及促進氣候變遷調適。</p> <p>財務：短期增加電費及汰換節能設備等營運成本，中長期現有資產減損和提前報廢及政府碳費政策等影響。</p> <p>— 因應對策： 廠區須提升設備能源效率，並導入節能設備，購入或修繕工廠設備之作爲，將增加公司之資本支出。配合客戶，加強原物料綠色採購之活動。</p>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極端氣候事件：可能會導致損害資產或供應鏈中斷之情況發生。</p> <p>轉型行動：逐漸轉向支持低碳、高效能之技術改良與創新，影響組織之競爭力、增加生產與配銷成本。</p>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p>辨識氣候變遷之目的並非進行精確的預測，而是透過定期關注相關法令、指引及文獻強化辨識之完整性，探索及了解潛在的重大風險，進而強化風險辨識及衡量，並爲公司營運決策之參考。</p> <p>本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帶來可能之風險與機會，在營運策略規劃和決策過程中納入氣候變遷因子，納入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積極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推廣綠色服務等，以減緩與調適氣候變遷所帶來之營運衝擊，遵循政府相關法令，持續精進氣候變遷管理，將氣候相關資訊揭露，並持續精進氣候相關策略與管理，以因應大環境的變遷。</p>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p>輕微情境：低度排放情境，升溫幅度不超過2°C；暖化獲得控制，實體風險較低。</p> <p>嚴重情境：高排放情境，升溫幅度不超過4°C</p> <p>情境分析(包括2°C或更嚴苛的情境)： 受氣候變遷影響，極端氣候頻率漸增，設備可能因豪大雨、颱風而造成淹水損失，影響出廠時程，造成財物損失考量未來淹水發生機率，評估所面臨淹水之風險程度，將對此規劃各項防洪措施，已設置防水閘門、購置抽水機，以防範淹水造成之資產損失。</p>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p>因應行動： 轉型風險部分因為ISO14064-1要求之對應。 實體風險部分「每年因氣候變遷所造成的風災雨災」、「各單位依風險等級，個別擬定適當的緊急應變計畫」、「各單位依颱風狀態，由責任單位進行相關作業準備、因應措施進行與巡視檢查確認」。</p>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p>目前本公司並未規劃內部碳定價機制，除了靜待政府機關進一步溫室氣體相關法規或指引確認外，預計會實施自我盤本及實施減量措施。</p>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短期目標：目標平均年節電達1%</p> <p>中期目標：目標平均年節電達1%</p> <p>長期目標：長期以政府政策達到最高節能效率，持續推動各項環保計畫。</p>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p>近三年盤查如下：</p> <p>2021年 7,611.2666 公噸CO₂e</p> <p>2022年 7,934.4126 公噸CO₂e</p> <p>2023年 7,231.1985 公噸CO₂e</p> <p>2024預計完成 溫室氣體盤查與第三方查證</p>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2022年 7,934.4126公噸CO ₂ e(註: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 2023年 7,231.1985公噸CO ₂ e(註: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 密集度(強度): 2022年: 0.1591噸CO ₂ e/公噸(註: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產量) 3.5804公噸CO ₂ e/百萬元(註: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營業額) 2023年: 0.2149噸CO ₂ e/公噸(註: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產量) 4.9518公噸CO ₂ e/百萬元(註: (範疇一+範疇二+範疇三)/營業額)
資料涵蓋範圍包含本公司: 高雄總公司、屏東分公司、台北分公司

註1: 直接排放量(範疇一, 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 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 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 非屬能源間接排放, 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 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 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 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 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 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確信範圍: 高雄總公司、屏東分公司、台北分公司 確信機構: 亞瑞仕國際驗證 確信準則: ISO14064-1準則 確信意見: 預計2024年通過查證

註1: 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 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 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 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 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依規定時程應於114年揭露,目前盤查資料尚未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預計2024年通過查證,以通過查證之數據為準。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2023年數據為7,231.1985公噸CO₂e

減量目標:節電率1%

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一廠二廠1,000W水銀燈更換為400W LED燈 節能量:14,600度 減碳量:7.227公噸CO₂e

2.API老舊空壓機兩台及製管課老舊空壓機三台更換為變頻式節能空壓機 節能量:59,680度 減碳量:29.5416公噸CO₂e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2023年節電率1.47%,共減36.7686公噸CO₂e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無。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不應自客戶、供應商或本公司有關係之團體，取得或給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之利益。公司對於往來之客戶與廠商均定期評估審核。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誠信正直是公司文化最重要核心價值，在董事會監督下，公司經理人應負責本公司所有對外揭露之資訊完整、正確、及時。	無。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本公司人員於知悉或發現任何可能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任何個人得以檢舉方式報告，惟需有提供足夠資訊。人事單位設有申訴機制及公司網站設有申訴管道。	無。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一向重視財務報導之正確及完整性；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執行查核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人事單位每年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無。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
			如任何人認為其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即應向直接主管或人事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
			(一) 公司網址： http://www.khc.com.tw； 年報、內部規章等揭露誠信政策。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司運作與所定準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8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董事長：呂 泰 榮



總經理：勝 呂 榮 峰



2. 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2年股東會重要決議(112/6/20)：

(1)票決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票決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112年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票決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照案通過。

(2)票決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議案：照案通過。

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新台幣100,426,147元，每股配發現金紅利0.5元。

除息交易日：112/07/25，因庫藏股減資銷除股份10,000,000股，實際每股配發0.52619827元。

會後股東會決議事項於規定時間內發布重大訊息。

2.112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項 目	重 要 決 議
1.第21屆第8次董事會 (112.03.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討論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承認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承認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5. 通過111年度內控聲明書 6. 通過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7. 擬第7次買回庫藏股 8. 通過112年6月20日召開股東常會及議程 9. 通過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辦法。
2.第21屆第9次董事會 (112.05.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112年度第1季財務報表 2. 擬辦理庫藏股減資(註銷第7次買回庫藏股) 3. 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3.第21屆第10次董事會 (112.08.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112年度第2季財務報表 2. 113年度向金融機構借款案 3. 擬與建商合作參與政府標案。
4.第21屆第11次董事會 (112.11.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112年度第3季財務報表 2. 通過113年度預算 3. 通過113年度稽核計畫 4. 濠瑋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股票投資之架構調整按公允價值走資金流程
5.第21屆第12次董事會 (113.01.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參與高雄市政府「大眾捷運系統橘線O13站及黃線Y10站土地開發案」，獲選最優申請人，共同出資成立公司與高雄市政府簽約
5.第21屆第13次董事會 (113.03.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討論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5. 通過112年度內控聲明書 6. 通過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 7. 通過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8. 通過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9.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0. 通過113年6月20日召開股東常會及議程 11. 通過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辦法 12. 通過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辦法。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何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3年5月19日

職 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	—	—	—	—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	112 年度	1,780	527	2,307	營業稅務簽證及專案服務費
	陳永祥	112 年度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無		
更換原因及說明	無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此情形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第4至第1目之7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註：112年度更換會計師說明

更換會計師說明	不適用
---------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會計師姓名	不適用
委任之日期	不適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2日止	
		持 有 股 權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權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 事 長	呂 泰 榮	—	—	—	—
董 事	式懋有限公司	—	—	—	—
	勝呂榮峰	—	—	—	—
董 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黃 禮 俊	—	—	—	—
董 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	—	—	—
	吳 賢 明	—	—	—	—
	林 子 惠	—	—	—	—
董 事	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	—	—	—
	呂 恩 彰	(11,000)	—	(4,000)	—
獨立董事	林 賢 郎	—	—	—	—
獨立董事	陳 吉 雄	—	—	—	—
獨立董事	吳 小 燕	—	—	—	—
總 經 理	勝呂榮峰	—	—	—	—
公司 治 理 主 管	林 子 惠	—	—	—	—
財會 主 管	趙慧美	—	—	—	—
大 股 東	呂 泰 榮	—	—	—	—
大 股 東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大 股 東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	—	—

註1：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輝達投資公司(21.48%)、呂泰榮(14.44%)、協昌興貿易公司(13.63%)。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無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 價格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無

姓 名	質 押 變 動 原 因	變 動 日 期	交 相 對 易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 比	股 率	質 比	押 率	質 借 (贖回) 金 額
—	—	—	—	—	—	—	—	—	—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年4月22日

順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1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9,312	21.48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黃禮俊	22,343	—	5,785,926	3.03	—	—		呂和靜	配偶
2	呂泰榮	27,551,329	14.44	6,053,477	3.17	—	—	董事長	楊硯如 呂崇吉 呂和靜 呂和霖	配偶 兄弟 姊弟 姊弟
3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和霖	26,007,915	13.63	—	—	—	—			
4	呂和霖	16,426,010	8.61	—	—	—	—			
5	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和霖	13,631,000	7.14	—	—	—	—			
6	強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和霖	7,546,283	3.95	—	—	—	—			
7	勝呂榮峰	6,293,995	3.30	—	—	—	—	董事兼總經理		
8	楊硯如	6,053,477	3.17	27,551,329	14.44	—	—			
9	呂和靜	5,785,926	3.03	22,343	—	—	—			
10	呂崇吉	2,718,365	1.42	—	—	—	—			

十、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17,172,851	45.79%	5,736,200	15.30%	22,909,051	61.09%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7,280,000	38.32%	7,563,200	39.81%	14,843,200	78.12%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4,588,600	20.00%	—	—	4,588,600	20.00%
智匯方舟(股)公司	9,900,000	45.00%	—	—	9,900,000	45.00%

註1：採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55.01	10.00	0.8	800	0.8	800	創立	無	無
55.09	10.00	10	10,000	10	10,000	現金增資9,200千元	無	無
59.08	10.00	40	40,000	40	40,000	現金增資30,000千元	無	無
60.06	10.00	120	120,000	120	120,000	現金增資80,000千元	無	無
64.02	10.00	220	200,000	200	200,000	現金增資32,000千元、合併高興鋼鐵40,000千元、盈餘轉增資8,000千元	無	無
65.12	10.00	230	280,000	280	280,000	現金增資20,000千元、資本重估價值轉增資60,000千元	無	無
66.06	10.00	400	400,000	400	400,000	股東往來轉增資120,000千元	無	無
68.08	10.0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盈餘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無
70.04	10.00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無
75.05	10.00	65,000	650,000	65,000	650,000	現金增資50,000千元	無	無
75.11	10.00	75,000	750,000	75,000	75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無
77.11	15.00	160,000	1,600,000	160,000	1,600,000	現金增資850,000千元(註)	無	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78.08	10.00	184,000	1,840,000	184,000	1,8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無
79.03	40.00	234,000	2,340,000	234,000	2,340,000	現金增資500,000千元(註)	無	無
79.12	10.00	280,800	2,808,800	280,800	2,808,800	盈餘轉增資234,00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34,000千元	無	無
80.10	10.00	308,880	3,088,800	308,880	3,088,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80,800千元	無	無
83.01	10.00	339,768	3,397,680	339,768	3,397,680	資本公積轉增資308,880千元(83.1.7(83)台財證第44814號)	無	無
85.10	10.00	445,000	4,450,000	366,949	3,669,494	資本公積轉增資271,814.4千元(85.109(85)台財證第59439號)	無	無
86.12	10.00	450,000	4,500,000	403,644	4,036,443	資本公積轉增資146,779千元、盈餘轉增資220,169千元(86.9.11(86)台財證(一)第70405號)	無	無
87.09	10.00	480,000	4,800,000	423,826	4,238,266	資本公積轉增資201,822千元、(87.6.23(87)台財證(一)第54948號)	無	無
102.12	10.00	580,000	5,800,000	275,487	2,754,872	現金減資1,483,393千元(102.10.16金管證發字第10300406085號)	無	無
105.03	10.00	580,000	5,800,000	272,342	2,723,422	庫藏股減資31,450千元(105.3.15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501059460號)	無	無
105.05	10.00	580,000	5,800,000	247,942	2,479,422	庫藏股減資244,000千元(105.5.16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501097240號)	無	無
106.03	10.00	580,000	5,800,000	223,152	2,231,522	庫藏股減資247,900千元(106.3.27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601039190號)	無	無
107.03	10.00	580,000	5,800,000	200,852	2,008,522	庫藏股減資223,000千元(107.3.23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701031740號)	無	無
112.05	10.00	580,000	5,800,000	190,852	1,908,522	庫藏股減資100,000千元(112.5.17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1230084810號)	無	無

註：77.11現金增資發行認購價格每股15元；79.03現金增資發行認購價格每股40元，其餘皆依面額發行。

(二)股份種類

113年4月22日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記 名 式 普 通 股	190,852,293	0	190,852,293	389,147,707	580,000,000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四)股東結構

113年4月22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2	36	16,394	37	16,469
持有股數	—	712	89,194,251	87,065,602	14,591,728	190,852,293
持股比例(%)	—	0	46.73	45.62	7.65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五)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4月22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2,580	2,794,307	1.46
1,000 ~ 5,000	3,199	6,231,317	3.26
5,001 ~ 10,000	404	3,144,434	1.65
10,001 ~ 15,000	99	1,263,770	0.66
15,001 ~ 20,000	56	1,050,707	0.55
20,001 ~ 30,000	39	1,013,548	0.53
30,001 ~ 40,000	18	638,330	0.33
40,001 ~ 50,000	10	452,698	0.24
50,001 ~ 100,000	18	1,275,109	0.67
100,001 ~ 200,000	14	1,914,692	1.00
200,001 ~ 400,000	8	2,392,804	1.25
400,001 ~ 600,000	4	2,149,458	1.13
600,001 ~ 800,000	2	1,384,227	0.73
800,001 ~ 1,000,000	1	1,000,000	0.52
1,000,001 以上	17	164,146,892	86.01
總 計	16,469	190,852,293	100.00

特別股：無。

(六)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13年4月2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9,312	21.48%
呂泰榮	27,551,329	14.44%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6,007,915	13.63%
呂和霖	16,426,010	8.61%
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3,631,000	7.14%
強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46,283	3.95%
勝呂榮峰	6,293,995	3.30%
楊硯如	6,053,477	3.17%
呂和靜	5,785,926	3.03%
呂崇吉	2,718,365	1.42%

(七)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每股	最 高	21.75	25.20	23.40	
	最 低	15.2	17.85	21.4	
市價	平 均	17.61	19.99	22.17	
	分 配 前	14.02	18.06	17.81	
每股	分 配 後	—	—	—	
每股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00,852,293股	193,279,435股	190,852,293股	
盈餘	每 股 盈 餘	0.56	2.24	(0.002)	
每股	現 金 股 利	0.5	1	—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	本 益 比	31	9	—	
	本 利 比	35	20	—	
分析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	—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26條及第26條之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剩餘股利政策。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金，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連同歷年末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比率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5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第21屆第13次董事會通過，擬自112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190,852,293元，每股配發現金1元。本次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擬於股東會決議通過本案後，授權董事長決定。發放現金股利時，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其轉讓、轉換及註銷或另因其他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使股東配息率因此而發生變動者，擬請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十)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26條：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金，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過之稅前淨利新台幣412,171,531元(已扣員工酬勞估列2,160,000元)，不發放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依章程規定提撥0.5%，並以現金為之。

員工酬勞：依公司法第235條之1之立法理由：所謂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其計算如下：

員工酬勞下限=(412,171,531元+2,160,000元)×0.5%=2,071,658元。

擬以財務報表估列數2,160,000發放，故會計處理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13.3.8第5屆第7次薪酬委員會及第21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112年度員工酬勞2,160,000元以現金方式發放、不發放董事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年度員工酬勞實際以現金發放683,200元、董事酬勞不發放，與認列無差異。

(十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民國112年3月7日第21屆第8次董事會同意通過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公司股份。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2年5月19日

買	回	期	次	第 7 次																		
買	回	目	的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112/3/9~112/4/14																		
買	回	區	間	價格	13.5元~27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10,000,000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99,906,204元															
已	買	回	數	量	占	預	定	買	回	數	量	之	比	率	(%)	100%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10,000,000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

二、公司債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應包括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並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公司債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二)特別股辦理情形應包括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並揭露相關發行條件、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屬私募特別股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應包括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兌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並揭露發行日期、發行總金額、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的權利與義務等相關事項。屬私募海外存託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員工認：無。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二)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鋼管、鍍鋅鋼管、鋼管樁、熱軋鋼捲(板)、冷軋鋼捲(板)、冷軋鋼帶、打包鋼帶、鋼胚、型鋼、不銹鋼捲(板)、矽鋼捲(板)、塗面鋼捲(板)，以上產品製造之設備及其他鋼鐵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 (2)熱處理加工業務。
- (3)機車及自行車、引擎及其配件之製造、機車之裝配及銷售業。
- (4)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之業務。
- (5)畜牧業務之經營及農畜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
- (6)前各項之代理業務。
- (7)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8)廢棄物回收及處理之業務。
- (9)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 (10)C802120工業助劑製造業。
- (11)CA02010金屬建築結構及組件製造業。
- (12)I501010產品設計業。
- (13)I601010租賃業。
- (14)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目前之商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主要產業部門	主要產品	營業比重	
		112年度	111年度
鋼管	鍍鋅鋼管、黑鋼管、API鋼管、PE包覆管 潛弧焊直縫鋼管	93%	96%
物流及流通 產 品	冷軋鋼捲、熱軋鋼捲、鍍鋅鋼捲	5%	3%
其 他	鋅品、膠片等	2%	1%

3. 112年度研發產品

本公司不斷致力於鋼管設備更新，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加強工安等工作，以提昇產品品質及改善工作環境。112年度更換節能空壓機設備、鍍鋅爐設備汰舊換新及回收鋅設備更新，並持續更新改良製管車設備、天車軌道整修等。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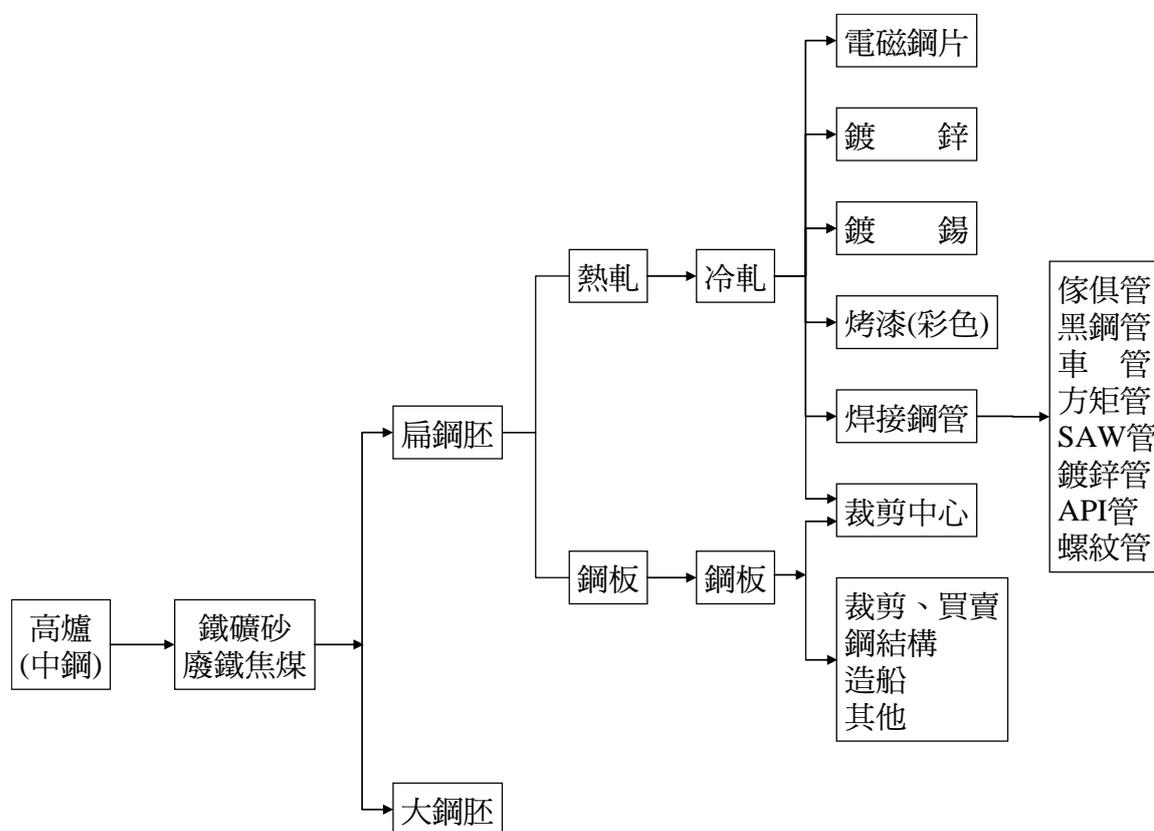
鋼管以製程區分為焊接鋼管及無縫鋼管，由於我國鋼管業者積極拓展石油用管外銷市場，有助於鋼管產品出口量逐漸擴增。

鋼管業為熱軋及冷軋鋼品之重要下游應用產業，其中黑鋼管及鍍鋅鋼管主要供應營建業，而冷軋鋼管則以金屬傢俱及自行車產業、熱軋鋼管為運動器材及汽機車產業。

鋼鐵業112年受到地緣政治不穩、高利率環境等因素仍影響內外銷市場需求，影響多數鋼鐵下游產業外銷訂單及回補庫存力道，然上游煉鋼原料報價維持高檔，支撐產品報價調漲。

本公司內銷主要產品鍍鋅鋼管受惠於政府持續推行基礎建設、台商回流及電子廠回台設廠，帶動工程及廠房訂單擴增，外銷市場方面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與韓國免關稅低價競爭，造成外銷市場訂單爭取競爭激烈，且美國整體市場需求偏弱，外銷客戶庫存尚未消化完畢，外銷接單將視客戶庫存去化狀況而定。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生產供應：

- (1)冷軋廠：冷軋鋼捲、酸洗鋼捲、冷軋調質鋼捲、打包鋼帶(民國101年6月暫時停產)
- (2)鋼管廠：鍍鋅鋼管、黑鋼管、API鋼管、PE包覆管、潛弧焊直縫鋼管。

需求產業包括家電、個人電腦、機械、汽、機車、自行車及營建業等。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發展趨勢

鋼管為營建業與金屬加工業的基本材料，原料為鋼管主要成本。因此，國內鋼鐵加工業者多朝附加價值較高產品發展，加以國內環保要求提高及一例一休政策施行，生產成本增加，同時國內市場開放，進口料、同業間形成競爭，因此，對鋼材需求除了量變亦追求「質」變。

(2)競爭情形：

- A.中美關係持續緊張，貿易戰引發全球市場失序，外銷終端客戶需求因關稅及鋼鐵貿易保護主義盛行不穩定，需求時有時無，造成客戶高庫存現象而擠壓市場需求信心。
- B.外銷方面，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與韓國免關稅低價競爭，造成外銷市場訂單爭取競爭激烈，且美國整體市場需求偏弱，外銷客戶庫存尚未消化完畢，接單將視客戶庫存去化狀況而定。
- C.國內鋼管市場需求，因台商回流及電子廠廠房擴建訂單釋出持續增加使得銷售及獲利狀況均較以往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產品生命周期長、設備投資大，產品新技術大部份自國外引進，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提升產品品質等工作。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

- (1)提升產品品質，並加強鋼管產能；嚴格控管自接單至交貨的產銷時程，提升客戶滿意度。
- (2)開發國內外銷售通路，擴張市場分散銷售通路及增加鋼材貿易。銷售策略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組合。
- (3)貿易戰升溫，加強原物料庫存控管，降低資金需求及成本風險。持續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以維持本公司產品利基。

2. 長期：

- (1)積極調整核心產業結構並落實產品差異化，持續產品及技術之改善與提升，確保品質競爭優勢。
- (2)加強與客戶之合作以穩定銷售通路，靈活運作產銷組合，內外銷均衡發展。
- (3)審慎發展多角化事業經營，並伺機評估增加營業項目，冀能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2023年受到高利率、高通膨與中國疫後經濟表現不如預期等因素影響，令全球終端產品需求疲弱，導致各國製造業活動放緩，加上美中晶片禁令擴大、俄烏戰爭及以哈衝突至今未歇，全球地緣政治趨向集團對抗，對全球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產生影響。在台灣方面受到全球貿易擴張力道減緩，不僅衝擊台灣出口與外銷訂單表現，連帶也使得企業投資受到影響，令台灣經濟成長率在2022年第四季及2023年首季呈現連續衰退，第二季才由負轉正；國內鋼鐵業方面，儘管地緣政治不穩、高利率環境等因素仍影響內外銷市場需求，影響多數鋼鐵下游產業外銷訂單及回補庫存力道，然上游煉鋼原料報價維持高檔，支撐產品報價調漲。

本公司112年鋼管銷售，因市況比111年更加萎縮，銷售量減少37%，外銷API油管方面由於國際油價持續低迷，油井口數不增反減，且面臨韓國無關稅低價競爭，112年外銷鋼管銷售量2,872MT，較去年同期減少82%，下半年由於油價持續穩定，預計未來油價會維持在80美元/桶以上，後續外銷接單待庫存去化後，保持樂觀看法；內銷市場由於因電子廠訂單持續流出，故在國內鋼管需求不佳下，主力產品鍍鋅鋼管接單狀況尚屬良好，112年國內鋼管銷售量24,328MT，雖較去年同期減少16.8%，但產品仍維持獲利。

1.國內主要鋼材供需狀況

單位：公噸

鋼品	項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熱軋	生產	16,132,687	15,672,283	16,447,419	14,733,471	14,572,129
	內銷	5,384,679	5,367,466	6,270,901	4,879,181	4,606,768
	庫存	1,099,124	1,202,487	1,267,641	1,080,518	1,106,232
冷軋	生產	4,104,638	3,949,606	4,290,528	3,086,327	2,986,669
	內銷	1,204,616	1,107,561	1,216,221	819,723	622,855
	庫存	254,367	190,647	233,862	205,479	211,353
焊接鋼管	生產	946,223	788,826	759,365	821,426	634,237
	內銷	616,982	609,551	540,454	449,652	423,692
	庫存	77,381	58,584	66,368	49,254	57,045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2. 最近二年國內焊接鋼管表面消費統計

單位：公噸

項 目	生 產 量	進 口 量	出 口 量	表面消費量	自 給 率
2022年	821,426	44,248	388,817	476,857	172%
2023年	634,237	50,481	174,762	509,956	160%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3. 國內主要鋼品行情(2023年)

單位：廠價新台幣元／公噸；鋼管元／公斤

鋼 品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熱 軋	20,800~22,250	20,380~22,900	19,800~20,900	21,200~21,450
黑鋼管(BS)	27.7~29.9	27.7~30.9	27.1~28.3	28.4~28.7
鍍鋅鋼管(BS)	47.0~49.3	47.8~50.4	46.6~47.9	46.9~47.1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4.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2022 年 度		2023年 度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台 灣		1,557,333		1,326,811
香港—大陸	—		—	
美 洲	657,960		132,768	
東 北 亞	761		715	
東 南 亞	—		—	
其他地區	—		—	
外銷之營業收入		658,721		133,484
營業收入淨額		2,216,054		1,460,295

5.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競爭利基

(1)冷軋鋼品

國內冷軋鋼品除用於電腦業、嬰兒車、腳踏車、金屬家具…等行業外，鍍鋅、烤漆鋼板需求及台商大陸廠冷軋用料，帶動冷軋鋼品需求。冷軋鋼品，在中鋼第三條冷軋線(年產能180萬噸)量產後，市場面臨更大的競爭壓力，勢必擠壓本公司部分市場空間。加上景氣展望不佳，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暫時停產因應。

(2)鋼 管

① 本公司主要銷售鋼管產品	銷 售 對 象
鍍鋅鋼管	建築、消防、工程、水利
黑 鋼 管	建築、消防、工程、水利
API鋼管	高壓輸油管、石化輸送管、建築、水利
PE包覆管	高壓輸油管、石化輸送管、建築、水利
鋼 管 樁	港口、橋樑等工程地基打樁

②各類焊接鋼管生產量統計

單位：公噸

種 類	112年比率	112年(A)	111年(B)	(A)－(B)	成長(%)
輸 油 管	3.59%	21,330	86,783	(65,453)	(75.42)%
傢 俱 管	10.09%	60,008	58,149	1,859	3.2%
方 管	13.17%	78,300	83,093	(4,793)	(5.77)%
車 管	1.83%	10,900	12,976	(2,076)	(16)%
黑 管	34.49%	205,122	266,296	(61,174)	(22.97)%
鍍 鋅 管	26.01%	154,685	153,890	795	0.52%
其他用管	10.83%	64,404	64,404	0	0.00%
總 計	100%	594,749	725,591	(130,842)	(18.03)%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國內主要生產廠商：

本公司及美亞、中鴻、鑫陽、遠東機械、天聲等。

112年度國內廠商銷售量合計約42.37萬公噸／年。

高興昌：銷售量約3.2萬公噸／年，市場占有率6.04%。

鍍鋅鋼管市場佔有率約15.54%。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目標約50,463公噸(含流通及物流3,000噸)，其中鋼管47,463公噸。

③鋼管廠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且通過CNS、API等國內及國際產品規範，擁有國內最大型製管車及生產技術能生產API-5L 52"大型管。完成開發API 5CT油井套管並獲美國石油協會授權認證。

本公司所產製之API輸油鋼管為API(美國石油協會)授權製造廠，銷售予中油、台電、軍方及台塑等各大公民營事業；鍍鋅鋼管品質優良，為國內多項重大工程指定用管。同時，完成API 5CT認證，俾利外銷美國市場。同時，品質優良、交期配合、客戶滿意度高。

內銷方面受惠於國內半導體龍頭大廠持續擴張資本支出、危老都更熱絡帶動營建工程投資、全球科技企業加碼投資台灣，加上民間企業響應政府綠能政策，綠能投資逐漸升溫，特別是在離岸風電的投資，有助於帶動國內鋼材需求成長。

6.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①品牌商譽形象佳，品質嚴格管制，且通過ISO 9001、CNS、API及ISO 14001、ISO45001&CNS45001等認證。
- ②尺寸齊全，接單彈性大，事先備料，規劃生產計畫，縮短交貨期限，並加強客戶服務。
- ③公司整體營運朝向低負債經營，並積極開發優良產品，提升競爭力，俾利公司永續經營。
- ④土地資產多，且部分位於高雄市精華地段。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①產品同質性高，供過於求，導致市場競爭激烈。
- ②訂單無法大量化，型號、批號多，生產成本上升。
- ③原料成本占整體成本比率高，且原料漲、跌快速及不易掌握。
- ④鋼鐵業投資大，回收慢及專業技術人員之招募及培育不易。
- ⑤國內同業擴大完成投資石油用鋼管並投入市場供應競爭，大量的產能必須仰賴外銷市場，使得產業銷售競爭明顯增加。
- ⑥中美貿易戰引發全球市場失序，關稅壁壘及鋼鐵貿易保護主義盛行，造成市場需求不穩定。

(3)因應對策：

提高產品製程能力與品質，持續朝向產品差異化，區隔市場。

堅持品質優良，供貨穩定之產品形象，並加強與客戶之合作，以穩定銷售通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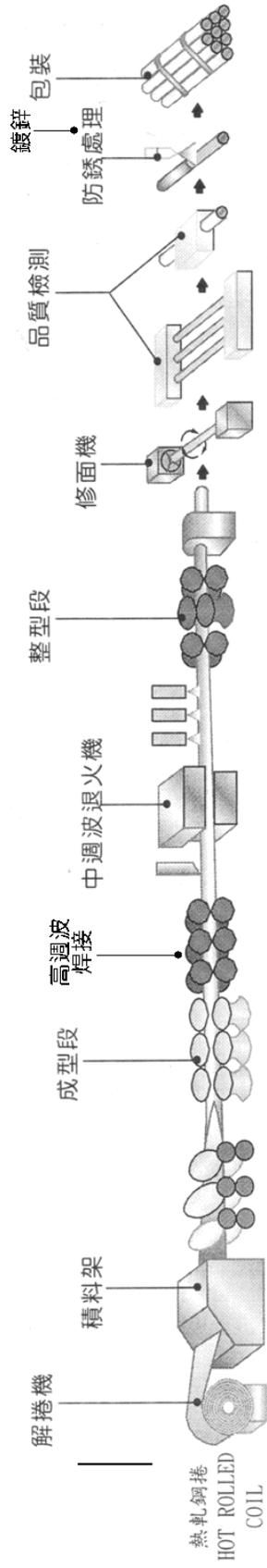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鋼管：建築、瓦斯管、交通器材、冷凍管、高壓輸油管、石化工程用管、消防管、
機械加工、傢俱加工、結構用管、鷹架管等。

2. 產製過程：

鋼管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熱軋鋼捲(板)，國內原料的主要供應商為中鋼、中鴻、尙承等公司，因簽訂供料合約，故原料來源穩定；另部份原料則由中國大陸、巴西、韓國等鋼鐵廠供應，由於本公司採購係考量所需之原料之價格、數量、交期、品質、匯率與廠商長期以來合作之關係，故料源供應尙屬穩定充裕。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鋼	912,506	69	—	中鋼	538,630	74	—	中鋼	112,703	70	—
2	尙承	312,711	24	—	尙承	140,687	19	—	尙承	27,411	17	—
3	曉星	48,735	4	—	中鴻	40,680	6	—	中鴻	10,534	7	—
	其他	48,697	3		其他	10,316	1		其他	9,441	6	
	進貨淨額	1,322,649	100		進貨淨額	730,313	100		進貨淨額	160,089	100	

增減變動原因：112年度原料價格下跌且進貨量及生產量減少。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613,502	28	—	A 客戶	471,906	32	—	A 客戶	107,188	30	—
2	B 客戶	218,536	10	—	B 客戶	232,127	16	—	B 客戶	62,568	18	—
3	C 客戶	175,974	8	—	C 客戶	135,204	9	—	D 客戶	44,134	13	—
4	其他	1,208,042	54		其他	621,058	43		其他	139,171	39	
	銷貨淨額	2,216,054	100		銷貨淨額	1,460,295	100		銷貨淨額	353,061	100	

增減變動原因：112年度銷售量減少增加主因鋼價下跌及市場需求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能產量：公噸 產值：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鋼	管	72,000	33,644	1,109,959	72,000	49,870	1,664,281
其	他	—	349	21,347	—	368	27,067
合	計	72,000	33,993	1,131,306	72,000	50,238	1,691,34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量：公噸 值：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	管	31,026	1,196,082	2,893	133,484	33,840	1,436,822	15,557	658,721
流	通 鋼 品	3,636	72,049	—	—	2,640	59,573	—	—
其	他	364	58,680	—	—	382	60,938	—	—
合	計	35,026	1,326,811	2,893	133,484	36,862	1,557,333	15,557	658,72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總 公 司	49	49	52
	永 安 廠	3	3	3
	屏 南 廠	167	165	162
	合 計	219	217	217
平 均 年 齡		48	46	4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8	16	1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	3	4
	大 專	99	98	97
	高 中	107	105	105
	高中以下	11	11	11

四、環境支出訊息

(一)1.最近二年度污染損失

單位：新台幣元

	111 年度	112 年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含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罰款處分)	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規定	無
事件說明	7/14員工陳佳明拿浪板翻越鉻酸池旁隔離欄杆放置隔離噴濺之水時沒踩穩不慎右腳滑落池內，導致右腳有20%二至三級不同程度燙傷，立即緊急送至海總燒燙傷中心治療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罰款新台幣8萬元	無
其他損失		無

2. 113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環保工安污染受罰之情事。

(二)持續管理對策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1)工安方面：

1. 執行PDCA持續改善管理方案，每個月工安會議提報執行情形並要求有缺失單位提出矯正預防措施，能有效性防止職災發生達成零工安，讓員工能安心工作進而提高生產量及品質達成勞資雙贏。
2. 遵守職安衛法令，作業場所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及落實風險管理。
3. 落實自動檢查，加強員工安全觀察分析及安全作業標準教育訓練。
4. 派訓相關人員上工安、環保、消防課程並輔導取得證照。
5. 加強現場工安檢查，有工安缺失要求立即改善並提報矯正預防措施。
6. 聘請職醫、職護臨廠服務提供員工健康諮詢，落實員工健康促進。
7. 設定職安目標，實施高風險之管制，致力消除危害降低職安衛風險及評估職安衛機會；加強工程控制及貫徹安全作業標準之執行，以保障員工安全健康；以規劃、執行、監測審查及採取改善措施之管理循環確認職業安全衛生系統之適切性與有效執行，並持續改善安全衛生之績效。

(2)環保方面：

1. 遵守環保法令、工業減廢、資源管理。
2. 落實環保管理系統(ISO14001)維持有效性運作及持續改善。
3. 在製程上實施環境考量面評估並分級，在重大環境考量面項目提出改善計畫，訂定目標管理方案。
4. 因應地球氣候變遷及暖化問題，在ESG永續發展報告環安面資訊揭露要求下，建立溫室氣體盤查與自願減量推行委員會組織、增加溫室氣體自主盤查管理辦法及作業標準，落實節能減碳保護地球。

2.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113 年 度	114 年 度	115 年 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 洗滌塔整修。 2. 空壓機汰舊更新為節能變頻空壓機(1 台)。 3. 高耗能照明燈具改為省電型LED燈具照明。	1. 布管更換 2 只 (400 條)。 2. 洗滌塔整修。 3. 空壓機汰舊更新為節能變頻空壓機(1 台)。 4. 高耗能照明燈具改為省電型LED照明燈具。	1. 洗滌塔整修。 2. 高耗能照明燈具改為省電型 LED 照明燈具。
預計改善情形	1. 改善酸洗區作業環境。 2. 改善作業環境空污情形、減少粒狀物排放量及空汙費。 3. 節能減碳。	1. 改善酸洗區作業環境。 2. 改善作業環境空污情形、減少粒狀物排放量及空汙費。 3. 節能減碳。	1. 改善酸洗區作業環境。 2. 改善作業環境空污情形、減少粒狀物排放量及空汙費。 3. 節能減碳。
金 額	約200萬元	約450萬元	約100萬元

3. 預計環保資本支出之影響

- 可降低成本，提昇公司形象及競爭力。
- 避免因環保或工安問題而影響生產及銷售。

4.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全體同仁的福利事項：

職工子女獎助學金

職工春節、端午、中秋年節禮金金

職工結婚補助金

職工暨父母親喪葬補助費

職工團體意外保險、住院津貼

2.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每年依據公司營運政策、預算目標，針對各部門需求排定年度內、外部人員訓練計畫。以提昇人員專業性素質。近期成立「儲備人才庫」，由各單位推薦甄選優秀同仁，並延請專業訓練機構蒞臨公司密集授課，經測驗合格者發予專業證書，並給予專業薪資加給。再由「儲備人才庫」挑選具領導力同仁，積極培訓幹部，解決主管斷層問題。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退休事項係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共提撥舊制退休金108,396,585元。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112年勞退新制退休金提撥共4,820,080元。

4. 團體協約

本公司與企業工會為穩定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和諧，並為提升勞動福祉，於105年1月8日雙方締結團體協約(涵蓋具有企業工會會員資格之100%從業人員)。並歷經第一次續約108年5月1日及第二次續約111年5月1日，團體協約有效期間自簽約日起至114年4月30日止，共計3年。

5. 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訂定從業人員工作規則規範並與產業工會為使勞資雙方保持和諧關係，發揮團隊精神，提高工作效率，增加利潤，共享應有權益及應盡義務，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二)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110 年 度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1.勞資糾紛狀況	無	無	無
2.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	—	—
3.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	—	—
4.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正誠勤儉」之經營理念，並與工會勞資雙方保持和諧關係，歷年來迄今無重大勞資糾紛。今後更增進勞資雙方和諧，並且持續推動開源節流，降低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率，增進利潤，再創企業發展契機。

112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單位：新台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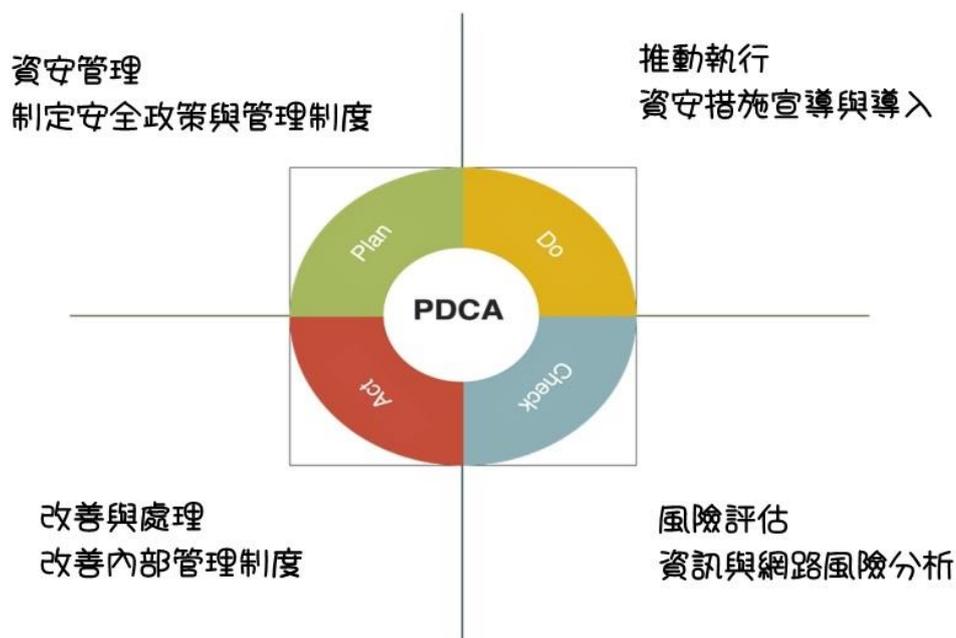
	112 年 度	113 年 度
處分日期	無	113/3/12
處分字號	無	屏府勞動資字第11310148800號行政裁處書
違反法規條文	無	違法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二項規定
違反法規內容	無	<p>僱主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但僱主經工會同意，如事業單位無工會者，經勞資會議同意後，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五十四小時，每三個月不得超過一百三十八小時。</p> <p>屏南廠於113年1月遭檢舉違反勞基法，其中一名勞工單月加班總工時為56小時。</p>
處分內容	無	罰款新台幣5萬元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在資訊安全管理方面，有建置網路與系統的安全系統，訂有「電腦資訊安全政策」並每年一次檢討。為強化本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料、系統及網路安全，設立資訊安全主管與資安人員，落實電腦資訊使用管理，維護電腦資源有效運用，以期整體資訊業務順利進行。

運作模式採PDCA(Plan-Do-Check-Act)循環式管理，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二)資通安全政策

資通安全政策涵蓋以下範圍，相關單位及人員依權責訂定相關管理規範或實施計畫，並定期評估實施成效。

- 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網路系統安全管理
- 資訊系統存取控制
- 系統開發與維護安全管理
- 資訊資產之分類與管理
- 業務永續運作之規劃
- 緊急應變計畫與通報機制之規劃與管理

(三)具體管理方案

資安管理具體方案依本公司標準書規定執行，除了定期進行資訊作業一般控制及資通安全檢查之內部稽核之外，每年也由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資訊環境作業的查核。

- 主機室門禁管理辦法
- 網路開放相關規定事宜
- 資料庫備份辦法
- 主要系統還原測試演練辦法
- 電子郵件管理與使用規範
- 資訊系統管理辦法
- 資訊安全通報事件處理流程
- 個人資料管理辦法
- 系統權限設定管理辦法

(四)投入資安資源與重大事件

公司對資訊系統的投資不遺餘力，主要能提升管理與競爭力。資安相關設備之建置與維運(包括防火牆更新、入侵偵測的更新、防毒軟體與病毒碼的更新…等)都有持續編列預算。

目前使用者就越來越依賴資訊系統，這幾年持續強化異地備援與資料備份機制設備更新，就是要讓系統服務不中斷。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契約	中國鋼鐵公司	112.01.01~ 112.12.31	熱軋鋼品	—
採購契約	Sorin Corporation	112.01.01~ 112.12.31	鋅塊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 動 資 產		1,401,772	1,597,660	2,228,510	2,205,712	2,137,442.	2,060,587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1,578,543	1,539,887	1,519,830	1,514,042	1,497,983	1,496,314
無 形 資 產		—	—	—	—	—	—
其 他 資 產		2,181,147	3,524,647	3,578,540	3,540,064	3,900,773	3,896,075
資 產 總 額		5,161,462	6,662,194	7,326,880	7,259,818	7,536,199	7,452,97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463,006	2,931,970	3,399,559	3,532,687	1,862,200	1,856,941
	分配後	2,463,006	2,931,970	3,399,559	3,633,113	註2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253,787	958,066	957,680	911,501	2,226,398	2,196,09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716,793	3,890,036	4,357,239	4,444,188	4,088,598	4,053,033
	分配後	2,716,793	3,890,036	4,357,239	4,544,614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 司業 主 之 權 益		2,444,669	2,772,158	2,969,641	2,815,630	3,447,600	3,399,943
股 本		2,008,523	2,008,523	2,008,523	2,008,523	1,908,523	1,908,523
資 本 公 積		75,159	75,159	75,159	75,159	0	0
保 盈 留 餘	分配前	442,196	444,762	674,974	809,216	1,210,269	1,243,283
	分配後	442,196	444,762	674,974	708,790	註2	註2
其 他 權 益		(81,209)	243,714	210,985	(77,268)	328,808	248,137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444,669	2,772,158	2,969,641	2,815,630	3,447,600	3,399,943
	分配後	2,444,669	2,772,158	2,969,641	2,715,204	註2	註2

註1：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簽證。

註2：股東會尚未決議。

(二)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142,137	962,510	1,550,624	2,216,054	1,460,295	353,061
營業毛利	(4,328)	22,021	194,573	327,131	201,535	49,200
營業損益	(123,293)	(68,622)	96,962	138,474	88,645	17,843
營業外 收入及支出	(813)	37,537	(34,393)	(18,915)	323,527	(18,204)
稅前淨利	(124,106)	(31,085)	62,569	119,559	412,172	(36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4,106)	(31,085)	42,117	112,184	432,836	(36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4,106)	(32,794)	42,117	112,184	432,836	(361)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201,153	360,283	155,366	(266,195)	499,466	(47,296)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77,047	327,489	197,483	(154,011)	932,302	(47,65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4,106)	(32,794)	42,117	112,184	432,836	(36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77,047	327,489	197,483	(154,011)	932,302	(47,657)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虧	(0.62)	(0.16)	0.21	0.56	2.24	(0.002)

註1：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之理由
108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註
109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110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111	許振隆、陳永祥	無保留意見	
112	許振隆、陳永祥	無保留意見	

註：111年度起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經董事會通過變更原簽證會計師陳國宗、許振隆會計師，改由許振隆、陳永祥會計師辦理。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	58	59	61	54	5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55	180	241	246	379	37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57	54	66	62	115	111
	速動比率	35	38	44	37	75	74
	利息保障倍數	(174)	25	211	264	565	98
經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8	10	15	22	13	13
	平均收現日數	21	35	24	17	28	27
	存貨週轉率(次)	2	2	2	3	2	2
	應付款項週轉率	28	30	24	28	19	21
	平均售貨日數	172	197	164	145	220	217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週轉率(次)	0.72	0.62	1.02	1.46	0.97	0.9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2	0.14	0.21	0.3	0.19	0.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69)	0	1.24	2.33	6.80	0.23
	權益報酬率(%)	(5.15)	(1.25)	1.46	3.87	13.82	(0.01)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比率(%)	(6)	(2)	3	5.95	21.59	(0.02)
	純益率(%)	(11)	(3)	4	7.23	19.53	(0.1)
	每股盈餘(元)	(0.61)	(0.16)	0.21	0.56	2.24	(0.002)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4)	2.5	(3.19)	3.52	5.88	2.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6)	(44)	(34)	(7.94)	8.67	8.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	1	(1)	1.7	0.1	0.45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73)	(1.88)	3	2.48	3.24	3.79
	財務槓桿度	0.73	0.62	2.39	2.12	(5215.02)	(4.1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項目變動原因詳財務狀況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2.獲利能力項目變動原因詳財務績效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3.現金流量項目變動原因係111~112年營業淨利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入所致。
- 4.槓桿度項目變動原因係因銀行調升利率導致營業利益未能支應財務支出，但帳列業外收入足以支應。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變動率%增(減)	說 明
毛利率	13.8%	14.76%	(6.5)	毛利率變動分析
存貨週轉率	1.66%	2.51%	(33.86)	存貨週轉率變動分析
應收款項週轉率	13.26%	21.73%	(38.98)	應收款項週轉率變動分析

毛利率變動分析：

		營業收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111	年度	2,216,054	1,888,923	327,131	14.76
112	年度	1,460,295	1,258,760	201,535	13.8
毛利率重大變動說明：					
本期外銷訂單及產能減少所致。					

存貨週轉率變動分析：

		存貨週轉率(次)	平均售貨日數
111	年度	2.51	145
112	年度	1.66	220
存貨週轉率變動說明：			
本期銷售量較上期減少致庫存去貨較緩慢所致。			

應收款項週轉率變動分析：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收現日數
111	年度	21.73	17
112	年度	13.26	28
應收款項週轉率重大變動說明：			
本期外銷訂單減少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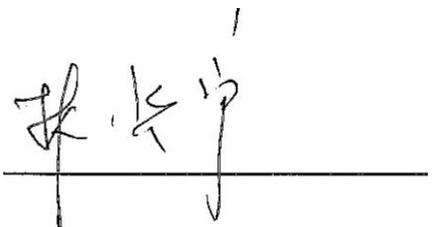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上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

股票代碼：2008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
電話：(07)555-6111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存貨為各種鋼管及熱軋鋼捲，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處全球鋼鐵市場受到原料價格變動影響，其相關產品在競爭及變遷的環境中，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需仰賴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可能有低於其成本之風險，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存貨之評價，本會計師於年底觀察實地盤點，以檢視存貨之狀態；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周轉率及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以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備抵評價提列之合理性；針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核對銷貨單之銷售價格、分析銷售費用率，以評估銷售價格及銷售費用率之合理性。另，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過去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切性，以驗證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二、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有關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因近年國內整體房地成交量受市場環境變化甚鉅，因此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評估處分不動產之交易價格及交易條件等為管理階層須注意的事項，另因其處分價款影響綜合損益表稅前淨利達重大，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交易，本會計師係檢視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是否依證券管理相關法令規定、內部控制程序及作業辦法取得鑑價報告等文件及辦理公告事宜；取具交易雙方簽屬之合約，以確認交易之存在性；檢視該項交易之收款對象及收款方式，是否與合約約定內容一致。另，向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土地完成過戶之證明資料，以確認資產是否已完成移轉程序。本會計師並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

會計師

陳永祥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10338100號

民國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八 日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55,845	6	214,173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0 (附註六(二))	805,992	11	984,337	14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四))	-	-	4,291	-
1152 其他應收票據(附註六(五))	200	-	2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12,673	1	103,25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20,583	-	8,61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93	-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722,626	10	738,204	10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八)	-	-	113,33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	-	20,02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二))	19,230	-	19,282	-
流動資產合計	2,137,442	28	2,205,712	30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7 (附註六(二))	1,238,617	16	955,656	1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七)	629,037	9	512,824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1,497,983	20	1,514,042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3,290	-	6,58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2,024,891	27	2,027,466	28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五)、七及九)	4,938	-	4,537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33,000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98,756	72	5,054,106	70
資產總計	\$ 7,536,198	100%	\$ 7,259,818	100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七及八)	\$ 1,663,317	23	3,205,071	4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	-	124,700	2
2151 應付票據	30,333	-	40,290	1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11,851	-	11,433	-
2170 應付帳款	34,395	-	25,944	-
2200 其他應付款	68,660	1	74,08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0	-	10,38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廿二))	910	-	8,223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52,534	1	32,558	-
流動負債合計	1,862,200	25	3,532,687	4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2,022,466	27	667,442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196,160	3	210,632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2,772	-	28,427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5,000	-	5,00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26,398	30	911,501	13
負債總計	4,088,598	55	4,444,188	61
權益(附註六(二十))：				
3100 股本	1,908,523	25	2,008,523	28
3200 資本公積	-	-	75,159	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3,582	2	170,15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7,26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49,419	13	639,058	9
	1,210,269	16	809,216	11
3400 其他權益	328,808	4	(77,268)	(1)
權益總計	3,447,600	45	2,815,630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36,198	100	\$ 7,259,818	100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廿二)及七)	\$ 1,460,295	100	2,216,0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七)(十八)、七及十二)	1,258,760	86	1,888,923	85
5900 營業毛利	201,535	14	327,131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八)(廿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5,144	2	120,872	5
6200 管理費用	77,746	5	67,785	3
營業費用合計	112,890	7	188,657	8
6900 營業淨利	88,645	7	138,47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四))	3,200	-	62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廿四))	66,874	5	49,88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四))	(2,493)	-	6,27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四))	(88,662)	(6)	(77,989)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15,301	1	2,280	-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附註六(七))	329,307	23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3,527	23	(18,915)	(2)
7900 稅前淨利	412,172	30	119,559	5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九))	(20,664)	(1)	7,375	-
本期淨利	432,836	31	112,184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3,850	-	4,56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15,689	28	(234,168)	(10)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八))	79,927	5	(36,591)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99,466	33	(266,195)	(1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9,466	33	(266,195)	(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2,302	64	(154,011)	(7)
每股盈餘(附註六(廿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4		0.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4		0.5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08,523	75,159	147,137	-	527,837	210,985	-	2,969,641
本期淨利	-	-	-	-	112,184	-	-	112,1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64	(270,759)	-	(266,1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6,748	(270,759)	-	(154,0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021	-	(23,021)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494	(17,494)	-	-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8,523	75,159	170,158	-	639,058	(77,268)	-	2,815,630
本期淨利	-	-	-	-	432,836	-	-	432,8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50	495,616	-	499,4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6,686	495,616	-	932,3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424	-	(13,424)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7,268	(77,26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0,426)	-	-	(100,426)
庫藏股買回	-	-	-	-	-	-	(199,906)	(199,906)
庫藏股註銷	(100,000)	(75,159)	-	-	(24,747)	-	199,906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89,540	(89,540)	-	-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08,523	-	183,582	77,268	949,419	328,808	-	3,447,6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2,172	119,5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655	55,772
利息費用	88,662	73,039
利息收入	(3,200)	(629)
股利收入	(61,726)	(44,2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5,301)	(2,28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3)	89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29,307)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32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263,733)</u>	<u>82,50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291	(4,291)
應收帳款增加	(9,416)	(6,90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841	(465)
存貨減少(增加)	15,578	(18,39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2	9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1,346</u>	<u>(29,12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9,957)	11,90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774	(13,814)
其他應付款增加	5,054	9,56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7,313)	92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1,805)	(9,0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5,247)</u>	<u>(43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3,901)</u>	<u>(29,561)</u>
調整項目合計	<u>(277,634)</u>	<u>52,94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34,538	172,506
收取之利息	3,243	582
收取之股利	63,003	43,254
支付之利息	(86,886)	(72,645)
支付之所得稅	(4,288)	(19,1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610</u>	<u>124,547</u>

(續下頁)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9,156)	(744,31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6,686	374,43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9,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3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447,57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635)	(43,1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1)	1,29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35)	(3,56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0,023	(20,0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23,549	(567,3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903,160	5,206,814
短期借款減少	(2,114,914)	(5,234,08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25,000	23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50,000)	(105,0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5,000)	-
發放現金股利	(99,788)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99,906)	-
減資退回股款之應付票據減少	(39)	(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91,487)	97,6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1,672	(345,0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4,173	559,2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5,845	214,1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一、公司沿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五年一月奉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鋼管及熱軋鋼捲等之製造、加工與買賣、金屬建築結構與組件製造業、租賃業、停車場經營業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工具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及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60年
(2)機器設備	2~25年
(3)其他設備	2~2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各種鋼管及熱軋鋼捲等，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應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銷售需求及價格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庫存現金	\$ 221,015	404,692
活期存款	335,059,330	187,209,078
支票存款	20,564,563	26,559,388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100,000,000</u>	<u>-</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55,844,908</u>	<u>214,173,158</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與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上銀	\$ 23,500,000	18,980,000
中美晶	-	13,950,000
中碳	59,250,000	52,750,000
日月光投控	-	75,120,000
可寧衛	86,400,000	54,000,000
台達電	47,025,000	28,650,000
台積電	5,930,000	156,975,000
玉晶光	46,255,000	16,775,000
全坤建	1,567,050	1,367,100
亞太電	-	36,600,000
亞光	28,080,000	18,150,000
昇達科	-	16,140,000
采鈺	22,120,000	19,350,000
長興	14,550,000	15,625,000
家登	-	26,500,000
國巨	41,790,000	162,360,000
凱美	116,325,000	48,150,000
華航	-	9,500,000
華新	65,705,000	9,440,000
漢磊	36,050,000	16,920,000
精測	11,280,000	51,205,000
橋樁	7,575,000	6,780,000
臻鼎-KY	-	4,200,000
鴻海	31,350,000	39,960,000
鴻準	21,240,000	20,760,000
聯詠	-	50,480,000
穩懋	23,850,000	13,650,000
遠傳	47,880,000	-
建碁	15,950,000	-
廣達	4,490,000	-
技嘉	39,900,000	-
達發	5,770,000	-
中台	2,160,000	-
小計	805,992,050	984,337,1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貿金屬工業	57,119,417	56,496,230
全球創業投資	12,740,000	10,990,000
漢威巨蛋開發	77,096,250	61,091,250
環拓科技	272,785,904	263,015,408
濠瑋控股	-	560,563,395
廣東濠瑋電子	679,254,284	-
安捷星物流	4,084,500	3,500,000
揚泰綠能	135,536,720	-
小計	<u>1,238,617,075</u>	<u>955,656,283</u>
合計	<u>\$ 2,044,609,125</u>	<u>1,939,993,383</u>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 805,992,050	984,337,100
非流動	<u>1,238,617,075</u>	<u>955,656,283</u>
	<u>\$ 2,044,609,125</u>	<u>1,939,993,383</u>

本公司原係持有濠瑋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因該公司所屬集團之投資架構調整，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配合該投資架構調整而改為直接持有廣東濠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61,725,709元及44,286,169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投資策略考量，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750,821,230元及352,877,571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計68,559,035元及18,135,708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其他金融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u>	<u>20,022,848</u>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4,291,16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2,673,131	103,257,372
減：備抵損失	-	-
	\$ 112,673,131	107,548,541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2,673,131	-	-
逾期	-	-	-
	\$ 112,673,131		-
	111.12.31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7,548,541	-	-
逾期	-	-	-
	\$ 107,548,541		-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	-
期末餘額	\$ -	-

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五)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1.其他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處分股票價款	\$ 18,901,133	4,766,316
其他應收款—進貨折讓款	188,107	252,134
其他應收款—其他	1,934,215	2,755,219
其他應收款—股利收入	30,000	1,307,500
存出保證金	4,938,207	4,536,500
減：備抵損失	(470,460)	(470,460)
	\$ 25,521,202	13,147,209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12.31</u>	<u>111.12.31</u>
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淨額	\$ 20,582,995	8,610,709
列報於存出保證金	4,938,207	4,536,500
	<u>\$ 25,521,202</u>	<u>13,147,209</u>

其他主係出售下腳款項等。

2.其他應收票據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應收票據—租金款	\$ 200,000	200,000
減：備抵損失	-	-
	<u>\$ 200,000</u>	<u>200,000</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六)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原物料	\$ 386,791,583	396,910,877
在製品	90,670,552	104,184,469
製成品	243,896,147	235,410,049
在途存貨	1,182,744	1,586,388
下腳品	85,425	112,492
	<u>\$ 722,626,451</u>	<u>738,204,275</u>

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轉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	\$ 1,222,985,601	1,860,629,097
存貨跌價損失	9,299,624	10,488,997
未分攤製造費用	32,933,221	34,194,019
出售下腳收入	(18,083,015)	(28,680,589)
其他	297,694	(74,744)
租賃成本	11,326,694	12,366,414
	<u>\$ 1,258,759,819</u>	<u>1,888,923,194</u>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投資性不動產高雄市三民區新豐段2地號之土地，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與交易相對人簽訂出售合約，交易總價款為452,373,000元。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出金額計113,333,469元，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未有減損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本公司業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與交易相對人完成土地之過戶，處分利益329,307,124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交易價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持有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38.32%之有表決權股份，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其餘61.68%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仍無法取得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能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持有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45.79%之有表決權股份，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其餘54.21%持股係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仍無法取得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能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持有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0%之有表決權股份，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其餘80%持股係集中於某一特定股東，本公司無法取得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能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持有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45%之有表決權股份，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其餘55%持股集中於某一特定股東，本公司無法取得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能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65,770,897	128,274,407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284,106,872	212,975,236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80,926,347	72,544,231
智匯方舟(股)公司	<u>98,232,542</u>	<u>99,030,271</u>
	<u>\$ 629,036,658</u>	<u>512,824,14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關聯企業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489,346	(1,131,323)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6,227,454	(57,968)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8,382,116	3,439,089
智匯方舟(股)公司	(797,729)	30,271
	\$ 15,301,187	2,280,069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5,024,009	(11,581,721)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64,904,182	(25,008,951)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	-
智匯方舟(股)公司	-	-
	\$ 79,928,191	(36,590,67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88,522,808	18,288,474
非流動資產	357,158,588	352,052,838
	\$ 445,681,396	370,341,312
流動負債	\$ 12,903,788	35,414,667
非流動負債	181,323	181,323
	\$ 13,085,111	35,595,990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利(淨損)	\$ 3,886,602	(2,952,304)
其他綜合損益	39,206,705	(30,223,699)
綜合損益總額	\$ 43,093,307	(33,176,003)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28,274,407	141,629,586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	16,513,355	(12,713,044)
本期認列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之份額	20,983,135	(642,135)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65,770,897	128,274,407
 (2)協昌興貿易(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14,507,733	907,702
非流動資產	605,984,420	464,241,283
	\$ 620,492,153	465,148,985
流動負債	\$ 36,000	36,000
非流動負債	-	-
	\$ 36,000	36,000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利(淨損)	\$ 13,600,031	(126,596)
其他綜合損益	141,743,137	(54,616,621)
綜合損益總額	\$ 155,343,168	(54,743,217)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12,975,236	238,042,15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	71,131,636	(25,066,919)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84,106,872	212,975,236
 (3)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349,394,151	264,259,355
非流動資產	167,183,076	176,599,483
	\$ 516,577,227	440,858,838
流動負債	\$ 132,002,348	86,692,148
非流動負債	171,501,084	183,003,476
	\$ 303,503,432	269,695,624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u>\$ 552,275,402</u>	<u>444,622,246</u>
本期淨利	\$ 41,910,581	17,195,44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41,910,581</u>	<u>17,195,444</u>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4,232,643	30,793,554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	<u>8,382,116</u>	<u>3,439,089</u>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42,614,759	34,232,643
加：商譽	<u>38,311,588</u>	<u>38,311,588</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80,926,347</u>	<u>72,544,231</u>

(4)智匯方舟(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111.12.31
流動資產	\$ 187,012,105	180,250,745
非流動資產	<u>40,445,867</u>	<u>40,041,021</u>
	<u>\$ 227,457,972</u>	<u>220,291,766</u>
流動負債	\$ 9,163,434	186,662
非流動負債	-	37,836
	<u>\$ 9,163,434</u>	<u>224,498</u>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u>\$ -</u>	<u>-</u>
本期淨利(淨損)	\$ (1,772,730)	67,268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772,730)</u>	<u>67,268</u>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99,030,271	-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	(797,729)	30,271
本期對關聯企業增資	-	99,000,000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 98,232,542</u>	<u>99,030,271</u>

2.擔 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7,268,902	2,268,211,701	259,870,686	5,081,768,324
增 添	-	470,047	23,676,241	9,849,172	33,995,460
處 分	-	-	(1,464,000)	(817,000)	(2,281,000)
重 分 類	-	2,200,000	3,052,344	(5,252,344)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9,938,949</u>	<u>2,293,476,286</u>	<u>263,650,514</u>	<u>5,113,482,78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7,268,902	2,231,937,037	253,934,192	5,039,557,166
增 添	-	-	22,939,113	20,878,045	43,817,158
處 分	-	-	(1,606,000)	-	(1,606,000)
重 分 類	-	-	14,941,551	(14,941,551)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7,268,902</u>	<u>2,268,211,701</u>	<u>259,870,686</u>	<u>5,081,768,32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159,264,368	2,166,654,395	241,807,300	3,567,726,063
折 舊	-	17,900,085	26,793,973	5,360,189	50,054,247
處 分	-	-	(1,464,000)	(817,000)	(2,281,00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77,164,453</u>	<u>2,191,984,368</u>	<u>246,350,489</u>	<u>3,615,499,31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141,415,402	2,140,329,004	237,982,817	3,519,727,223
折 舊	-	17,848,966	27,039,167	3,824,483	48,712,616
處 分	-	-	(713,776)	-	(713,7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59,264,368</u>	<u>2,166,654,395</u>	<u>241,807,300</u>	<u>3,567,726,063</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106,417,035</u>	<u>272,774,496</u>	<u>101,491,918</u>	<u>17,300,025</u>	<u>1,497,983,474</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106,417,035</u>	<u>305,853,500</u>	<u>91,608,033</u>	<u>15,951,375</u>	<u>1,519,829,94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106,417,035</u>	<u>288,004,534</u>	<u>101,557,306</u>	<u>18,063,386</u>	<u>1,514,042,261</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提列或迴轉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即12月31日餘額)	<u>\$ 19,741,68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即12月31日餘額)	<u>\$ 19,741,68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161,120
提列折舊	<u>3,290,28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51,40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870,840
提列折舊	<u>3,290,28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61,120</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3,290,280</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9,870,84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580,560</u>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009,584,634	28,571,515	2,038,156,149
增添	<u>-</u>	<u>1,734,953</u>	<u>1,734,953</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9,584,634</u>	<u>30,306,468</u>	<u>2,039,891,10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22,918,103	25,004,535	2,147,922,638
增添	<u>-</u>	<u>3,566,980</u>	<u>3,566,980</u>
移轉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113,333,469)</u>	<u>-</u>	<u>(113,333,46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9,584,634</u>	<u>28,571,515</u>	<u>2,038,156,149</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0,690,056	10,690,056
折舊	<u>-</u>	<u>4,310,191</u>	<u>4,310,191</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000,247</u>	<u>15,000,24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6,920,779	6,920,779
折舊	<u>-</u>	<u>3,769,277</u>	<u>3,769,27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690,056</u>	<u>10,690,05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009,584,634</u>	<u>15,306,221</u>	<u>2,024,890,855</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122,918,103</u>	<u>18,083,756</u>	<u>2,141,001,85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009,584,634</u>	<u>17,881,459</u>	<u>2,027,466,093</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447,948,791</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5,628,807,971</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5,017,475,405</u>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並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將部分土地及改良物轉列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提供土地出租作停車場使用，並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係本公司自行採用區位相近之可比較不動產成交資訊評估，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抵押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預付保險費	\$ 131,918	161,897
用品盤存	17,129,705	15,290,532
預付貨款	7,389	9,742
其他	1,960,920	3,819,675
	<u>\$ 19,229,932</u>	<u>19,281,846</u>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	125,0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300,028)
合計	<u>\$ -</u>	<u>124,699,972</u>

短期票券之發行期間均在60天以內，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率區間為2.1480%~2.2537%。另有關應付短期票券之尚未使用額度已併於短期借款中表達，請詳附註六(十四)。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信用狀借款	\$ 263,316,932	395,071,179
擔保銀行借款	1,400,000,000	2,810,000,000
合 計	\$ 1,663,316,932	3,205,071,179
尚未使用額度	\$ 1,266,683,068	999,928,821
利率區間	2.076%~2.25%	1.95%~2.51%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預收款項—預收租金	\$ 190,475	190,475
預收貨款—合約負債	581,645	7,894,803
其他	137,597	138,487
	\$ 909,717	8,223,765

(十六)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2.12.31	111.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2,075,000,000	70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2,534,246)	(32,558,140)
合 計	\$ 2,022,465,754	667,441,860
尚未使用額度	\$ 1,775,000,000	1,750,000,000
利率區間	2.5%~2.55%	2.43%
到期日	114.09.28~119.10.23	119.10.23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原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銀行借款中計1,330,000,000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向銀行申請將授信期限自到期日起展延至二年，故將其轉列至長期借款，於授信期間內僅需支付利息，無需償還本金。

(十七)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向關係人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請詳附註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部份機器設備，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6,481,907元及33,996,955元，列報於營業收入項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維護及保養費用分別為11,326,694元及12,366,414元，列報於營業成本項下。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1,168,532	122,519,24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8,396,585)	(94,092,3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771,947	28,426,88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8,396,585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2,519,242	125,585,96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636,799	1,606,9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018,053)	10,582,788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68,308	(8,176,348)
直接支付數	(10,937,764)	(7,080,07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1,168,532	122,519,242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4,092,359	83,577,79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99,831	6,971,02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3,081,086	10,117,54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361,073	506,06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937,764)	(7,080,07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396,585	94,092,359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52,866	839,71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22,860	261,130
	\$ 1,275,726	1,100,840
營業成本	\$ 1,097,063	937,721
管理費用	178,663	163,119
	\$ 1,275,726	1,100,840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3,676,134)	(38,240,722)
本期認列	3,849,576	4,564,58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29,826,558)	(33,676,134)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375%	1.500%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89,148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42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 之(利益)損失影響	
	增加	減少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922,875)	1,978,76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902,744	(1,858,15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183,100)	2,248,94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167,872	(2,114,7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福利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820,080元及4,831,625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 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帶薪假(列入其他應付款)	<u>\$ 7,234,808</u>	<u>7,490,20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當期產生	\$ 2,268,418	8,515,815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460,384)	(1,140,26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472,357)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20,664,323)	7,375,546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無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412,171,531	119,559,12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2,434,306	23,911,824
土地增值稅高估數	(14,472,357)	-
不可扣抵之費用	3,177,143	1,160,941
免計入所得	(74,976,786)	(7,191,29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影響數	(3,060,237)	(456,013)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673,912)	(7,665,679)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832,096)	(9,759,779)
前期高估數	(8,460,384)	(1,140,2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988,349
所得基本稅額	200,000	527,466
所得稅費用	\$ (20,664,323)	7,375,546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51,312,640	375,473,120
課稅損失	2,455,692,484	3,085,175,927
	\$ 2,807,005,124	3,460,649,047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未來年度獲利產生課稅所得情形評估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並非很有可能可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而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爾後若營收獲利產生課稅所得增加，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 408,627,324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413,721,031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417,474,366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318,954,784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529,810,099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214,044,806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153,060,074	民國一一九年度
合計	<u>\$ 2,455,692,48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值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10,632,330
借記(貸記)損益	<u>(14,472,35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6,159,97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0,632,330
借記(貸記)損益	<u>-</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32,33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800,000,000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80,000,000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90,852,293股及200,852,293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股表達)	普 通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200,852,293	200,852,293
庫藏股註銷	(10,000,000)	-
期末餘額	190,852,293	200,852,293

1.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10,000,000股，計199,906,204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	75,159,10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比率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50%。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期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77,268,026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元)(註)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2619827	100,426,147

(註)股東常會決議每股股利0.5元，配合庫藏股註銷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而調整為0.52619827元。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無分配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00	190,852,293

4.庫藏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之庫藏股計10,000,000股，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七日全數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投資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7,268,0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本公司	415,690,341
關聯企業	79,928,19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	(68,559,035)
關聯企業	(20,983,13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28,808,336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投資</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0,984,6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234,168,424)
關聯企業	(36,590,6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	(18,135,708)
關聯企業	<u>642,13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7,268,026)</u>

(廿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32,835,854</u>	<u>112,183,57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股)	<u>193,279,435</u>	<u>200,852,293</u>
	<u>\$ 2.24</u>	<u>0.56</u>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32,835,854</u>	<u>112,183,57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股)	193,279,435	200,852,293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99,275</u>	<u>38,27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93,378,710</u>	<u>200,890,568</u>
	<u>\$ 2.24</u>	<u>0.56</u>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 1,423,813,049	2,182,057,703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u>36,481,907</u>	<u>33,996,955</u>
	<u>\$ 1,460,294,956</u>	<u>2,216,054,658</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鋼管部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218,277,866	108,533,482	1,326,811,348
北 美 洲	132,768,394	-	132,768,394
東 北 亞	715,214	-	715,214
合 計	<u>\$ 1,351,761,474</u>	<u>108,533,482</u>	<u>1,460,294,956</u>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1,351,761,474	-	1,351,761,474
鋼捲	-	72,049,005	72,049,005
其他	-	2,570	2,570
租金收入	-	36,481,907	36,481,907
合 計	<u>\$ 1,351,761,474</u>	<u>108,533,482</u>	<u>1,460,294,956</u>
111年度			
	鋼管部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463,757,977	93,575,250	1,557,333,227
北 美 洲	657,960,034	-	657,960,034
東 北 亞	761,397	-	761,397
合 計	<u>\$ 2,122,479,408</u>	<u>93,575,250</u>	<u>2,216,054,658</u>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2,122,406,313	-	2,122,406,313
鋼捲	-	56,243,979	56,243,979
其他	73,095	3,334,316	3,407,411
租金收入	-	33,996,955	33,996,955
合 計	<u>\$ 2,122,479,408</u>	<u>93,575,250</u>	<u>2,216,054,658</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12,673,131	107,548,541	96,356,522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112,673,131</u>	<u>107,548,541</u>	<u>96,356,522</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581,645</u>	<u>7,894,803</u>	<u>6,982,486</u>

應收帳款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412,930元及6,956,164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廿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60,000元及683,200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848,977	597,763
押金設算息	350,526	31,200
	<u>\$ 3,199,503</u>	<u>628,963</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229,133	228,868
股利收入	61,725,709	44,286,169
廢輪胎處理收入	727,794	1,806,234
其他收入－其他	4,191,720	3,567,272
	\$ 66,874,356	49,888,543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1,504	7,769,2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2,667	(892,224)
稅捐及其他	(2,697,812)	(600,782)
	\$ (2,493,641)	6,276,277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利息	\$ (88,661,943)	(73,038,759)
融資授信設定費等	-	(4,950,080)
	\$ (88,661,943)	(77,988,839)

(廿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12.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20,782,995	470,460	21,253,455
存出保證金	4,938,207	-	-	4,938,207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4,938,207</u>	<u>20,782,995</u>	<u>-</u>	<u>25,721,202</u>
帳面金額	<u>\$ 4,938,207</u>	<u>20,782,995</u>	<u>-</u>	<u>25,721,202</u>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20,022,848	-	20,022,848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8,810,709	470,460	9,281,169
存出保證金	4,536,500	-	-	4,536,500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4,536,500</u>	<u>28,833,557</u>	<u>-</u>	<u>33,370,057</u>
帳面金額	<u>\$ 4,536,500</u>	<u>28,833,557</u>	<u>-</u>	<u>33,370,05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2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合計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u>\$ -</u>	<u>-</u>	<u>470,460</u>	<u>470,460</u>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合計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u>\$ -</u>	<u>-</u>	<u>470,460</u>	<u>470,46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1,663,316,932	(1,679,280,842)	(766,298,650)	(912,982,192)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30,333,490	(30,333,490)	(30,333,490)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1,850,879	(11,850,879)	(11,850,879)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34,394,780	(34,394,780)	(34,394,780)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68,659,944	(68,659,944)	(60,169,944)	(8,490,000)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000,000	(5,000,000)	-	-	(5,000,000)	-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2,075,000,000	(2,201,556,177)	(27,726,563)	(43,550,111)	(1,564,591,539)	(358,846,946)	(206,841,018)
	\$ 3,888,556,025	(4,031,076,112)	(930,774,306)	(965,022,303)	(1,569,591,539)	(358,846,946)	(206,841,018)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應付短期票券	\$ 124,699,972	(125,000,000)	(125,000,000)	-	-	-	-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3,205,071,179	(3,248,325,663)	(1,010,476,074)	(2,237,849,589)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40,289,760	(40,289,760)	(40,289,760)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1,432,681	(11,432,681)	(11,432,681)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25,944,160	(25,944,160)	(25,944,160)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74,080,712	(74,080,712)	(74,040,712)	(40,000)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000,000	(5,000,000)	-	-	-	(5,000,000)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700,000,000	(772,841,261)	(8,487,500)	(40,946,948)	(112,774,275)	(324,111,196)	(286,521,342)
	\$ 4,186,518,464	(4,302,914,237)	(1,295,670,887)	(2,278,836,537)	(112,774,275)	(329,111,196)	(286,521,34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5,903.48	30.705	8,164,566	2,225,702.92	30.71	68,351,3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06,288.41	30.705	12,475,086	-	-	-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37,937元，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2,187,242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1,504元及利益7,769,283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4,953,268元，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5,620,285元，主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金額	
上漲10%	\$ 80,599,205	-	98,433,710	-
下跌10%	\$ (80,599,205)	-	(98,433,710)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按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05,992,050	805,992,050	-	-	805,992,050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1,238,617,075	-	-	1,238,617,075	1,238,617,075
	<u>\$ 2,044,609,12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5,844,90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673,131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20,782,995	-	-	-	-
存出保證金	4,938,207	-	-	-	-
	<u>\$ 594,239,24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738,316,932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728,270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80,510,823	-	-	-	-
存入保證金	5,000,000	-	-	-	-
	<u>\$ 3,888,556,02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84,337,100	984,377,100	-	-	984,377,100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u>955,656,283</u>	-	-	955,656,283	955,656,283
	<u>\$ 1,939,993,38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4,173,158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022,84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548,541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8,810,709	-	-	-	-
存出保證金	<u>4,536,500</u>	-	-	-	-
	<u>\$ 355,091,75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124,699,972	-	-	-	-
銀行借款	3,905,071,17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6,233,920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85,513,393	-	-	-	-
存入保證金	<u>5,000,000</u>	-	-	-	-
	<u>\$ 4,186,518,464</u>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4.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權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2)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所提供之市場評估。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55,656,28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5,644,892
購買		64,315,900
重分類		33,000,00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238,617,075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73,059,0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902,796)
購買		3,500,0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55,656,283

(7)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2.12.31及111.12.31均為17.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u>\$ 15,013,710</u>	<u>(15,013,71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u>\$ 11,583,569</u>	<u>(11,583,569)</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廿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及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風險管理控管政策，依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相關暴險以監督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扮演監督角色。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未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並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付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本公司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要求大部分海外客戶開立信用狀。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對個別客戶因財務困難或營業糾紛可能產生帳款無法回收暴險之特定損失。

(2)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充裕的資金及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同時亦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額度，降低流動性風險。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041,683,068元及2,749,928,821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一年內。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金。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權益工具價格風險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係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多面向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4,088,597,662	4,444,188,55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55,844,908	214,173,158
淨負債	<u>\$ 3,632,752,754</u>	<u>4,230,015,393</u>
權益總額	<u>\$ 3,447,600,848</u>	<u>2,815,629,237</u>
資本總額	<u>\$ 7,080,353,602</u>	<u>7,045,644,630</u>
負債資本比率	<u>51.31%</u>	<u>60.04%</u>

於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重分類	利息攤銷	
應付短期票券	\$ 124,699,972	(125,000,000)	-	300,028	-
短期借款	3,205,071,179	(211,754,247)	(1,330,000,000)	-	1,663,316,932
長期借款	700,000,000	45,000,000	1,330,000,000	-	2,075,000,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029,771,151</u>	<u>(291,754,247)</u>	<u>-</u>	<u>300,028</u>	<u>3,738,316,932</u>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匯率變動	利息攤銷	
應付短期票券	\$ -	125,000,000	-	(300,028)	124,699,972
短期借款	3,232,340,870	(27,269,691)	-	-	3,205,071,179
長期借款	700,000,000	-	-	-	700,000,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932,340,870</u>	<u>97,730,309</u>	<u>-</u>	<u>(300,028)</u>	<u>4,029,771,151</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揚泰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及下腳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574,985	13,507,217

本公司出售予關係人之下腳交易收款期間為月結開立票期十天之期票，而出售予非關係人之交易係於每月底結帳後十天內收款或先收足款項才出貨。

2.租賃

(1)本公司向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承租總公司使用之辦公室，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方式為簽約時一次性給付租賃期間租金。

前述租賃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押金均為4,000,000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3,290,280元及6,580,560元。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出租高雄市仁武區竹園段廠房予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至一一四年十一月，前述租賃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之租賃押金均為5,000,000元。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29,052,354元及28,608,567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均已收訖。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 534,813	499,474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

(1)民國一一二年度揚泰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增加對其之投資金額計31,315,900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已辦理完成。

(2)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及其可使用額度，係由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為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304,882	10,282,245
退職後福利	64,692	63,072
	\$ 10,369,574	10,345,317

此外，本公司另提供汽車供管理人員使用，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563,490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10,706,510元)及939,154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10,330,846元)。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375,664元及375,672元。另董事長配有司機一員，司機薪資比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20,022,84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短期借款	-	113,333,4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955,031,992	944,394,238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2,009,571,539	1,996,070,599
		\$ 2,964,603,531	3,073,821,1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貨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41,620,000元及41,820,000元。

(二)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39,439,116元及63,288,938元。

(三)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銷售合約承諾金額分別為13,044,240元及4,498,632元，分別提供931,707元及530,000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含押標金)，列入財務報告存出保證金項下，若未依約交貨，則每逾一日按未交部分貨款罰款千分之一~三。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5,144,817	35,841,593	120,986,410	87,782,725	35,145,329	122,928,054
勞健保費用	10,065,589	3,837,474	13,903,063	9,808,246	3,667,074	13,475,320
退休金費用	4,408,704	1,687,102	6,095,806	4,315,120	1,617,345	5,932,465
董事酬金	-	4,338,000	4,338,000	-	4,338,000	4,338,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54,830	1,917,400	7,072,230	8,018,082	3,029,845	11,047,927
折舊費用	50,571,083	7,083,635	57,654,718	49,155,469	6,616,704	55,772,173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u>219</u>	<u>214</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695,106</u>	<u>737,422</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568,011</u>	<u>591,00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3.89)%</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員工薪資報酬主要包括基本薪給(含本薪、特殊環境津貼等)、年終獎金及績效獎勵金等。

- 1.薪給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適時視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
- 2.員工薪資及報酬係依據其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隸屬工會而有所差異。
- 3.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獎金。
- 4.無工作經驗及外籍勞工之起薪標準符合政府法令規定。
- 5.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包含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各種津貼等；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三、董事薪資報酬除每月領取固定金額之執行業務車馬費外，董事長報酬亦包含薪資、各種獎金、獎勵金等；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二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上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00,000	23,500,000	0.03%	23,500,000	
本公司	股票/中台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20,000	2,160,000	0.02%	2,160,000	
本公司	股票/中碳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500,000	59,250,000	0.21%	59,250,000	
本公司	股票/可寧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480,000	86,400,000	0.44%	86,400,000	
本公司	股票/台達電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50,000	47,025,000	0.01%	47,025,000	
本公司	股票/台積電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0,000	5,930,000	- %	5,930,000	
本公司	股票/玉晶光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10,000	46,255,000	0.10%	46,255,000	
本公司	股票/全坤建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93,000	1,567,050	0.04%	1,567,050	
本公司	股票/亞光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400,000	28,080,000	0.14%	28,080,000	
本公司	股票/長興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500,000	14,550,000	0.04%	14,550,000	
本公司	股票/建碁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250,000	15,950,000	0.32%	15,950,000	
本公司	股票/國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70,000	41,790,000	0.02%	41,790,000	
本公司	股票/凱美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650,000	116,325,000	1.52%	116,325,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華新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700,000	65,705,000	0.04%	65,705,000	
本公司	股票/漢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500,000	36,050,000	0.15%	36,050,000	
本公司	股票/精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20,000	11,280,000	0.06%	11,280,000	
本公司	股票/廣達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20,000	4,490,000	- %	4,490,000	
本公司	股票/橋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300,000	7,575,000	0.15%	7,575,000	
本公司	股票/鴻海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300,000	31,350,000	- %	31,350,000	
本公司	股票/鴻準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400,000	21,240,000	0.03%	21,240,000	
本公司	股票/穩懋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50,000	23,850,000	0.04%	23,850,000	
本公司	股票/技嘉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50,000	39,900,000	0.02%	39,900,000	
本公司	股票/遠傳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600,000	47,880,000	0.02%	47,880,000	
本公司	股票/達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10,000	5,770,000	0.01%	5,770,000	
本公司	股票/采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流動	80,000	22,120,000	0.03%	22,120,000	
本公司	股票/中華映管 (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71,210	-	- %	-	
本公司	股票/中貿金屬工 業(越南)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28,940	57,119,417	6.00%	57,119,417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業投 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400,000	12,740,000	1.16%	12,740,000	
本公司	股票/漢威巨蛋開 發(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000,000	77,096,250	2.00%	77,096,250	
本公司	股票/安捷星物流 (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50,000	4,084,500	5.15%	4,084,500	
本公司	股票/環拓科技 (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 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9,101,651	272,785,904	18.71%	272,785,904	
本公司	股票/廣東濠瑋電 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 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8,014,706	679,254,284	18.68%	679,254,284	
本公司	股票/揚泰綠能 (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 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8,846,900	135,536,720	8.48%	135,536,72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註1)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2)
本公司	股票/國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60,000	192,208,033	284,000	142,329,556	574,000	308,322,280	298,156,360	10,165,920	70,000	36,381,229

註1：金額不含評價調整數(29,848,033)元。

註2：金額不含評價調整數5,408,771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不動產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列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簽約日 111.12.16	76年9月	113,333,469	452,373,000	全數收訖	329,307,124	個人	非關係人	充實營運資金	鑑價報告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	鋼管及鋼板等買賣業務	105,800,000	105,800,000	7,280,000	38.32%	165,770,897	3,886,602	1,489,346	-
本公司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	對於各種生產事業及銀行等之控股	171,728,510	171,728,510	17,172,851	45.79%	284,106,872	13,600,031	6,227,454	-
本公司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	陶瓷製品及耐火材料製造業	107,906,001	107,906,001	4,588,600	20.00%	80,926,347	41,910,581	8,382,116	-
本公司	智匯方舟(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	不動產建設業	99,000,000	99,000,000	9,900,000	45.00%	98,232,542	(1,772,730)	(797,729)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9,312	21.48%
呂泰榮	27,551,329	14.43%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6,007,915	13.62%
呂和霖	16,426,010	8.60%
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2,770,000	6.69%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係向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說明以下事項：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消除	合計
民國112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51,761,474	108,533,482	-	1,460,294,95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1,351,761,474</u>	<u>108,533,482</u>	<u>-</u>	<u>1,460,294,956</u>
利息費用	<u>\$ -</u>	<u>-</u>	<u>(88,661,943)</u>	<u>(88,661,943)</u>
折舊與攤銷	<u>\$ 41,248,065</u>	<u>5,440,987</u>	<u>10,965,666</u>	<u>57,654,718</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u>\$ -</u>	<u>-</u>	<u>15,301,187</u>	<u>15,301,18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5,399,917</u>	<u>(13,278,708)</u>	<u>350,050,322</u>	<u>412,171,531</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u>\$ -</u>	<u>-</u>	<u>629,036,658</u>	<u>629,036,658</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31,290,413</u>	<u>2,235,000</u>	<u>2,205,000</u>	<u>35,730,413</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661,487,746</u>	<u>20,830,770</u>	<u>5,853,879,994</u>	<u>7,536,198,51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民國111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22,479,408	93,575,250	-	2,216,054,658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2,122,479,408</u>	<u>93,575,250</u>	<u>-</u>	<u>2,216,054,658</u>
利息費用	<u>\$ -</u>	<u>-</u>	<u>(73,038,759)</u>	<u>(73,038,759)</u>
折舊與攤銷	<u>\$ 40,703,715</u>	<u>5,110,637</u>	<u>9,957,821</u>	<u>55,772,173</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u>\$ -</u>	<u>-</u>	<u>2,280,069</u>	<u>2,280,06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35,305,200</u>	<u>(17,376,718)</u>	<u>1,630,640</u>	<u>119,559,122</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u>\$ -</u>	<u>-</u>	<u>512,824,145</u>	<u>512,824,145</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38,012,158</u>	<u>1,955,000</u>	<u>7,416,980</u>	<u>47,384,13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679,370,650</u>	<u>20,021,533</u>	<u>5,560,425,605</u>	<u>7,259,817,788</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1.應報導部門未分攤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329,307,12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2,667	(892,224)
財務成本－利息費用	(88,661,943)	(73,038,759)
其他	109,212,474	75,561,623
合計	<u>\$ 350,050,322</u>	<u>1,630,640</u>

2.非屬應報導部門之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現金及銀行存款	\$ 455,754,908	214,083,158
採權益法之投資	629,036,658	512,824,14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13,333,4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6,406,121	619,729,429
使用權資產	3,290,280	6,580,560
投資性不動產	2,024,890,855	2,027,466,0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4,609,125	1,939,993,383
其他金融資產	-	20,022,848
其他	79,892,047	106,392,520
合計	<u>\$ 5,853,879,994</u>	<u>5,560,425,60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326,811,348	1,557,333,227
美 國	132,768,394	657,960,034
日 本	715,214	761,397
	\$ 1,460,294,956	2,216,054,658
地 區 別	112.12.31	111.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526,164,609	3,548,088,914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之非流動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12年度	111年度
百晨企業有限公司	\$ 471,906,377	613,502,013
高吉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32,126,704	218,536,382
龍安五金有限公司	135,203,793	175,974,266
萬蕙昇股份有限公司	125,758,195	125,167,682
Thyssenkrupp Materials Trading	71,573,985	224,945,828
	\$ 1,036,569,054	1,358,126,171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刊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2,137,442	2,205,712	(68,270)	(3.09)
非 流 動 資 產		5,398,757	5,054,106	344,651	6.81
資 產 總 計		7,536,199	7,259,818	276,381	3.8
流 動 負 債		1,862,200	3,532,687	(1,670,487)	(47.28)註1
非 流 動 負 債		2,226,397	911,501	1,314,896	144.25註1
負 債 總 計		4,088,597	4,444,188	(355,591)	(8)
股 本		1,908,523	2,008,523	(100,000)	(4.97)
資 本 公 積		0	75,159	(75,159)	(100) 註2
保 留 盈 餘		1,210,269	809,216	401,053	49.56註3
其 他 權 益		328,808	(77,268)	406,076	525.54註4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3,447,600	2,815,630	631,970	22.44
每 股 淨 值 (元)		17.84	14.02	3.82	27.2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112年6月向銀行申請授信期間由一年改為二年，短期借款中1,330,000千元轉列至長期借款。
2. 本公司第7次買回庫藏股，買回價格高於面額，註銷庫藏股時將帳列資本公積沖銷。
3. 主要為本期淨利增加。
4. 其他權益增加406,076千元，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增加之故。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合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		1,460,295	2,216,054	(755,759)	(34.1)
營業成本		1,258,760	1,888,923	(630,163)	(33.36)
營業毛利(損)		201,535	327,131	(125,596)	(38.39)
推銷費用		35,144	120,872	(85,728)	(70.92)
管理費用		77,746	67,785	9,961	14.69
營業費用		112,890	188,657	(75,767)	(40.16)
營業淨利(損)		88,645	138,474	(49,829)	(35.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3,527	(18,915)	342,442	1810.4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412,172	119,559	292,613	244.74
所得稅費用(利益)		(20,664)	7,375	(28,039)	(380.19)
本期淨利(損)		432,836	112,184	320,652	285.8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99,466	(266,195)	765,661	287.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2,302	(154,011)	1,086,313	705.35
每股盈餘(元)		2.24	0.56	1.68	3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112年度外銷美國油管因訂單需求減少，導致銷貨數量減少，成本、相關費用亦同步減少，導致營業淨利減少。
2.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為111年11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投資性不動產高雄市三民區新豐段2號之土地，並於112年4月與相對交易人完成土地之過戶，處分利益329,307千元，淨利亦隨之增加。
3.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本公司及採權益法之投資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之故。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詳年報第4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88%	3.52%	67.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7%	(7.94)%	209.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	1.70%	(94.1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營運獲利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111年度累計五年數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運獲利減少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	預計全年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入	預計全年 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出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籌資計畫
113	455,845	17,000	275,975	(402,606)	346,214	—

113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係因預估營運獲利加上消化庫存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減少流入。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係預估調節投資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係預估償還借款及發放股利所致。
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係配合公司深耕鋼鐵本業，以提升產品競爭力為主軸。輔以多角化經營，以發揮投資效益，增進股東權益。
2.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民國112年8月3日第21屆第10次董事會通過與建商合作參與政府標案，經與國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提出O13站及Y10站土地開發案共同申請協議書，依協議出資比例均為本公司35%、國城建設65%(為授權代表)，112年11月10日獲得高雄市政府評選為最優申請人。

上述開發案之專案公司分別於113/1/24及113/1/23經高雄市政府核准設立登記：

O13站土地開發案公司名稱：大東智捷股份有限公司

額定資本額新台幣25億元，發起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億元，本公司出資比例35%，投資金額為新台幣3,500萬元(3,500,000股，每股10元)。

Y10站土地開發案公司名稱：大港捷匯股份有限公司

額定資本額新台幣20億元，發起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玖千萬元，本公司出資比例35%，投資金額為新台幣3,150萬元(3,150,000股，每股10元)。

六、風險事項分析

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2-5年	超過5年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1,663,316,932	(1,679,280,842)	(766,298,650)	(912,982,192)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30,333,490	(30,333,490)	(30,333,490)	-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1,850,879	(11,850,879)	(11,850,879)	-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34,394,780	(34,394,780)	(34,394,780)	-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68,659,944	(68,659,944)	(60,169,944)	(8,490,000)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000,000	(5,000,000)	-	-	(5,000,000)	-	-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2,075,000,000	(2,201,556,177)	(27,726,563)	(43,550,111)	(1,564,591,539)	(358,846,946)	(206,841,018)	
	<u>\$ 3,888,556,025</u>	<u>(4,031,076,112)</u>	<u>(930,774,306)</u>	<u>(965,022,303)</u>	<u>(1,569,591,539)</u>	<u>(358,846,946)</u>	<u>(206,841,018)</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5,903.48	30.705	68,351,337	\$2,225,702.92	30.71	68,351,3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06,288.41	30.705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37,937元，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增加或減少2,187,242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1,504元及利益7,769,283元。

4. 通貨膨脹情形：

- (1)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熱軋鋼捲，供應廠商為中鋼、中鴻及尚承等公司，因簽訂供料合約，故原料來源穩定。
- (2)鍍鋅鋼管部份產品委外鍍製以及回收鋅之再使用，以減少鋅價上漲之衝擊。
- (3)水電及燃料費用：鋼管廠占製造費用約13.5%。除積極推動開源節流外，並責成生產單位多利用離峰時段電價生產及回收水再利用。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無。
2. 高槓桿投資：無。
3. 資金貸與他人：無。
4. 背書保證：無。
5.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112年度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提升產品品質等工作；目前尚無重大研發計畫。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經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產品的市場現況，尋求相對應之獲利模式以提昇營運績效。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責發言人，負責與社會大眾及投資人間之關係維護、公司形象之樹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計畫，未來若有併購之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已上軌道且總公司定期會與生產單位廠區溝通資訊，相對降低潛在性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如：缺料或缺工等。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購之原料主要供應商為中鋼、中鴻、尙承公司，因簽訂供料合約，故原料來源穩定，而銷貨對象多為長期穩定之客戶，本公司提供優質產品與最佳服務，建立密切互動關係，提高客戶滿意度。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經營權之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其他主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資安風險評估。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過去幾年勒索病毒風暴席捲全球企業端及使用端，且物聯網環境逐漸成熟，IoT裝置漏洞很容易被駭客利用發動網路攻擊。因此，本公司除了強化閘道設施外，也逐漸在端點進行防護、檢查網站與提高郵件過濾等級，且定期員工教育訓練，以確保公司重要資產。

資產名稱	風險事件		可控制的措施或處置
	弱 點	衍生之威脅	
伺服器主機	作業系統漏洞	導致系統被入侵	不定期進行作業系統漏洞修補測試或網路之管控
	硬體設備損毀	主機無法運作	主機虛擬化或另備實體主機備援
	軟體資料無備份	資料遺失損毀	定期進行檔案異地備援
	帳號密碼控管	資料外流或竄改	帳號密碼定期變更及複雜度
	不可避之天然災害	主機損毀	虛擬化主機資料異地備份保存
個人電腦	作業系統漏洞	導致系統被入侵	不定期進行作業系統漏洞修補或網路之管控
	電腦病毒	電腦無法運作	個人防毒軟體安裝及定期更新
網路設備	網路協定漏洞	網路無法使用	網路協定之管控或主機韌體更新
	不可避之天然災害	設備無法運作	另備相關網路設備備援
員 工	資安觀念不足	電腦中毒或資料被竊	不定期資安觀令宣導及教育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需編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 泰 榮

